

卫东区政务公开事项标准目录

(安全生产领域)

序号	项目类别	项目名称	项目性质	法律法规政策依据	五公开类别	内容要求	公开主体	公开方式	公开时限	公开类别	备注
1	安全生产	公开与安全生产有关的法律、法规	政策文件	《政府信息公开条例》	决策公开	1. 出台文件：名称、发布机构、文号、发文日期、正文； 2. 部署会议：主题、参会单位、时间、地点、会议记录； 3. 政策解读：文字或图解均可； 4. 规划计划：发展规划或工作计划。	区应急管理局	区政府门户网站	实时公开	主动公开	
					执行公开	1. 政策宣传； 2. 工作进展：周报、月报、通报、工作台账等； 3. 督查情况：时间、主题、人员、对象、内容、结果； 4. 审计情况：单位、文号、项目、对象、内容、结果； 5. 问责情况：执行单位、问责原因、问责内容、问责对象、改进措施。	区应急管理局	区政府门户网站	实时公开	主动公开	
					管理公开	1. 机构领导：姓名、职务、职责、办公地址、联系电话； 2. 机构概况：名称、地址、联系方式、值班电话、工作时间、网址、咨询投诉渠道、组织架构、机构职能等； 3. 权责清单目录。	区应急管理局	区政府门户网站	实时公开	主动公开	
					服务公开	权力及公共服务公开事项清单(17个要素)：实施主体、项目名称、项目性质、服务对象、法律依据、审批程序、审批条件、申请材料、受理地址、办公时间、办结时限、收费标准、收费依据、主管科室、监管部门、咨询途径、监督投诉途径。	区应急管理局	区政府门户网站	实时公开	主动公开	
					结果公开	1. 工作报告； 2. 工作总结会议：主题、时间、地点、参会人员、会议记录； 3. 事项办理结果：相关证明材料，要求清晰明确； 4. “双公示”：行政许可、行政处罚等信用信息。	区应急管理局	区政府门户网站	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7个工作日	主动公开	

卫东区政务公开事项标准目录

(安全生产领域)

序号	项目类别	项目名称	项目性质	法律法规政策依据	五公开类别	内容要求	公开主体	公开方式	公开时限	公开类别	备注
2	安全生产	公开与安全生产有关的部门和地方规章	政策文件	《政府信息公开条例》	决策公开	1. 出台文件：名称、发布机构、文号、发文日期、正文； 2. 部署会议：主题、参会单位、时间、地点、会议记录； 3. 政策解读：文字或图解均可； 4. 规划计划：发展规划或工作计划。	区应急管理局	区政府门户网站	实时公开	主动公开	
					执行公开	1. 政策宣传； 2. 工作进展：周报、月报、通报、工作台账等； 3. 督查情况：时间、主题、人员、对象、内容、结果； 4. 审计情况：单位、文号、项目、对象、内容、结果； 5. 问责情况：执行单位、问责原因、问责内容、问责对象、改进措施。	区应急管理局	区政府门户网站	实时公开	主动公开	
					管理公开	1. 机构领导：姓名、职务、职责、办公地址、联系电话； 2. 机构概况：名称、地址、联系方式、值班电话、工作时间、网址、咨询投诉渠道、组织架构、机构职能等； 3. 权责清单目录。	区应急管理局	区政府门户网站	实时公开	主动公开	
					服务公开	权力及公共服务公开事项清单(17个要素)：实施主体、项目名称、项目性质、服务对象、法律依据、审批程序、审批条件、申请材料、受理地址、办公时间、办结时限、收费标准、收费依据、主管科室、监管部门、咨询途径、监督投诉途径。	区应急管理局	区政府门户网站	实时公开	主动公开	
					结果公开	1. 工作报告； 2. 工作总结会议：主题、时间、地点、参会人员、会议记录； 3. 事项办理结果：相关证明材料，要求清晰明确； 4. “双公示”：行政许可、行政处罚等信用信息。	区应急管理局	区政府门户网站	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7个工作日	主动公开	

卫东区政务公开事项标准目录

(安全生产领域)

序号	项目类别	项目名称	项目性质	法律法规政策依据	五公开类别	内容要求	公开主体	公开方式	公开时限	公开类别	备注
3	安全生产	公开其他可以公开的与安全生产有关的政策文件,包括改革方案、发展规划、专项规划、工作计划等	政策文件	《政府信息公开条例》	决策公开	1. 出台文件: 名称、发布机构、文号、发文日期、正文; 2. 部署会议: 主题、参会单位、时间、地点、会议记录; 3. 政策解读: 文字或图解均可; 4. 规划计划: 发展规划或工作计划。	区应急管理局	区政府门户网站	实时公开	主动公开	
					执行公开	1. 政策宣传; 2. 工作进展: 周报、月报、通报、工作台账等; 3. 督查情况: 时间、主题、人员、对象、内容、结果; 4. 审计情况: 单位、文号、项目、对象、内容、结果; 5. 问责情况: 执行单位、问责原因、问责内容、问责对象、改进措施。	区应急管理局	区政府门户网站	实时公开	主动公开	
					管理公开	1. 机构领导: 姓名、职务、职责、办公地址、联系电话; 2. 机构概况: 名称、地址、联系方式、值班电话、工作时间、网址、咨询投诉渠道、组织架构、机构职能等; 3. 权责清单目录。	区应急管理局	区政府门户网站	实时公开	主动公开	
					服务公开	权力及公共服务公开事项清单(17个要素): 实施主体、项目名称、项目性质、服务对象、法律依据、审批程序、审批条件、申请材料、受理地址、办公时间、办结时限、收费标准、收费依据、主管科室、监管部门、咨询途径、监督投诉途径。	区应急管理局	区政府门户网站	实时公开	主动公开	
					结果公开	1. 工作报告; 2. 工作总结会议: 主题、时间、地点、参会人员、会议记录; 3. 事项办理结果: 相关证明材料, 要求清晰明确; 4. “双公示”: 行政许可、行政处罚等信用信息。	区应急管理局	区政府门户网站	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7个工作日	主动公开	

卫东区政务公开事项标准目录

(安全生产领域)

序号	项目类别	项目名称	项目性质	法律法规政策依据	五公开类别	内容要求	公开主体	公开方式	公开时限	公开类别	备注
4	安全生产	公开安全生产领域有关的国家标准、行业标准、地方标准等	政策文件	《政府信息公开条例》	决策公开	1. 出台文件：名称、发布机构、文号、发文日期、正文； 2. 部署会议：主题、参会单位、时间、地点、会议记录； 3. 政策解读：文字或图解均可； 4. 规划计划：发展规划或工作计划。	区应急管理局	区政府门户网站	实时公开	主动公开	
					执行公开	1. 政策宣传； 2. 工作进展：周报、月报、通报、工作台账等； 3. 督查情况：时间、主题、人员、对象、内容、结果； 4. 审计情况：单位、文号、项目、对象、内容、结果； 5. 问责情况：执行单位、问责原因、问责内容、问责对象、改进措施。	区应急管理局	区政府门户网站	实时公开	主动公开	
					管理公开	1. 机构领导：姓名、职务、职责、办公地址、联系电话； 2. 机构概况：名称、地址、联系方式、值班电话、工作时间、网址、咨询投诉渠道、组织架构、机构职能等； 3. 权责清单目录。	区应急管理局	区政府门户网站	实时公开	主动公开	
					服务公开	权力及公共服务公开事项清单(17个要素)：实施主体、项目名称、项目性质、服务对象、法律依据、审批程序、审批条件、申请材料、受理地址、办公时间、办结时限、收费标准、收费依据、主管科室、监管部门、咨询途径、监督投诉途径。	区应急管理局	区政府门户网站	实时公开	主动公开	
					结果公开	1. 工作报告； 2. 工作总结会议：主题、时间、地点、参会人员、会议记录； 3. 事项办理结果：相关证明材料，要求清晰明确； 4. “双公示”：行政许可、行政处罚等信用信息。	区应急管理局	区政府门户网站	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7个工作日	主动公开	

卫东区政务公开事项标准目录

(安全生产领域)

序号	项目类别	项目名称	项目性质	法律法规政策依据	五公开类别	内容要求	公开主体	公开方式	公开时限	公开类别	备注
5	安全生产	公开涉及管理相对人切身利益、需社会广泛知晓的重要改革方案等重大决策,决策前向社会公开决策草案、决策依据	政策文件	《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关于全面推进政务公开工作的意见》	决策公开	1. 出台文件: 名称、发布机构、文号、发文日期、正文; 2. 部署会议: 主题、参会单位、时间、地点、会议记录; 3. 政策解读: 文字或图解均可; 4. 规划计划: 发展规划或工作计划。	区应急管理局	区政府门户网站	实时公开	主动公开	
					执行公开	1. 政策宣传; 2. 工作进展: 周报、月报、通报、工作台账等; 3. 督查情况: 时间、主题、人员、对象、内容、结果; 4. 审计情况: 单位、文号、项目、对象、内容、结果; 5. 问责情况: 执行单位、问责原因、问责内容、问责对象、改进措施。	区应急管理局	区政府门户网站	实时公开	主动公开	
					管理公开	1. 机构领导: 姓名、职务、职责、办公地址、联系电话; 2. 机构概况: 名称、地址、联系方式、值班电话、工作时间、网址、咨询投诉渠道、组织架构、机构职能等; 3. 权责清单目录。	区应急管理局	区政府门户网站	实时公开	主动公开	
					服务公开	权力及公共服务公开事项清单(17个要素): 实施主体、项目名称、项目性质、服务对象、法律依据、审批程序、审批条件、申请材料、受理地址、办公时间、办结时限、收费标准、收费依据、主管科室、监管部门、咨询途径、监督投诉途径。	区应急管理局	区政府门户网站	实时公开	主动公开	
					结果公开	1. 工作报告; 2. 工作总结会议: 主题、时间、地点、参会人员、会议记录; 3. 事项办理结果: 相关证明材料, 要求清晰明确; 4. “双公示”: 行政许可、行政处罚等信用信息。	区应急管理局	区政府门户网站	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7个工作日	主动公开	

卫东区政务公开事项标准目录

(安全生产领域)

序号	项目类别	项目名称	项目性质	法律法规政策依据	五公开类别	内容要求	公开主体	公开方式	公开时限	公开类别	备注
6	安全生产	公开有关重大政策的解读与回应,安全生产相关热点问题的解读与回应	政策文件	《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关于全面推进政务公开工作的意见》	决策公开	1. 出台文件: 名称、发布机构、文号、发文日期、正文; 2. 部署会议: 主题、参会单位、时间、地点、会议记录; 3. 政策解读: 文字或图解均可; 4. 规划计划: 发展规划或工作计划。	区应急管理局	区政府门户网站	实时公开	主动公开	
					执行公开	1. 政策宣传; 2. 工作进展: 周报、月报、通报、工作台账等; 3. 督查情况: 时间、主题、人员、对象、内容、结果; 4. 审计情况: 单位、文号、项目、对象、内容、结果; 5. 问责情况: 执行单位、问责原因、问责内容、问责对象、改进措施。	区应急管理局	区政府门户网站	实时公开	主动公开	
					管理公开	1. 机构领导: 姓名、职务、职责、办公地址、联系电话; 2. 机构概况: 名称、地址、联系方式、值班电话、工作时间、网址、咨询投诉渠道、组织架构、机构职能等; 3. 权责清单目录。	区应急管理局	区政府门户网站	实时公开	主动公开	
					服务公开	权力及公共服务公开事项清单(17个要素): 实施主体、项目名称、项目性质、服务对象、法律依据、审批程序、审批条件、申请材料、受理地址、办公时间、办结时限、收费标准、收费依据、主管科室、监管部门、咨询途径、监督投诉途径。	区应急管理局	区政府门户网站	实时公开	主动公开	
					结果公开	1. 工作报告; 2. 工作总结会议: 主题、时间、地点、参会人员、会议记录; 3. 事项办理结果: 相关证明材料, 要求清晰明确; 4. “双公示”: 行政许可、行政处罚等信用信息。	区应急管理局	区政府门户网站	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7个工作日	主动公开	

卫东区政务公开事项标准目录

(安全生产领域)

序号	项目类别	项目名称	项目性质	法律法规政策依据	五公开类别	内容要求	公开主体	公开方式	公开时限	公开类别	备注
7	安全生产	通过会议讨论作出重要改革方案等重大决策时，公开经党组研究认为有必要公开讨论决策过程的会议	政策文件	《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关于全面推进政务公开工作的意见》	决策公开	1. 出台文件：名称、发布机构、文号、发文日期、正文； 2. 部署会议：主题、参会单位、时间、地点、会议记录； 3. 政策解读：文字或图解均可； 4. 规划计划：发展规划或工作计划。	区应急管理局	区政府门户网站	实时公开	主动公开	
					执行公开	1. 政策宣传； 2. 工作进展：周报、月报、通报、工作台账等； 3. 督查情况：时间、主题、人员、对象、内容、结果； 4. 审计情况：单位、文号、项目、对象、内容、结果； 5. 问责情况：执行单位、问责原因、问责内容、问责对象、改进措施。	区应急管理局	区政府门户网站	实时公开	主动公开	
					管理公开	1. 机构领导：姓名、职务、职责、办公地址、联系电话； 2. 机构概况：名称、地址、联系方式、值班电话、工作时间、网址、咨询投诉渠道、组织架构、机构职能等； 3. 权责清单目录。	区应急管理局	区政府门户网站	实时公开	主动公开	
					服务公开	权力及公共服务公开事项清单(17个要素)：实施主体、项目名称、项目性质、服务对象、法律依据、审批程序、审批条件、申请材料、受理地址、办公时间、办结时限、收费标准、收费依据、主管科室、监管部门、咨询途径、监督投诉途径。	区应急管理局	区政府门户网站	实时公开	主动公开	
					结果公开	1. 工作报告； 2. 工作总结会议：主题、时间、地点、参会人员、会议记录； 3. 事项办理结果：相关证明材料，要求清晰明确； 4. “双公示”：行政许可、行政处罚等信用信息。	区应急管理局	区政府门户网站	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7个工作日	主动公开	

卫东区政务公开事项标准目录

(安全生产领域)

序号	项目类别	项目名称	项目性质	法律法规政策依据	五公开类别	内容要求	公开主体	公开方式	公开时限	公开类别	备注
8	安全生产	公开重大决策草案公布后征集到的社会公众意见情况、采纳与否情况及理由等	政策文件	《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关于全面推进政务公开工作的意见》	决策公开	1. 出台文件：名称、发布机构、文号、发文日期、正文； 2. 部署会议：主题、参会单位、时间、地点、会议记录； 3. 政策解读：文字或图解均可； 4. 规划计划：发展规划或工作计划。	区应急管理局	区政府门户网站	实时公开	主动公开	
					执行公开	1. 政策宣传； 2. 工作进展：周报、月报、通报、工作台账等； 3. 督查情况：时间、主题、人员、对象、内容、结果； 4. 审计情况：单位、文号、项目、对象、内容、结果； 5. 问责情况：执行单位、问责原因、问责内容、问责对象、改进措施。	区应急管理局	区政府门户网站	实时公开	主动公开	
					管理公开	1. 机构领导：姓名、职务、职责、办公地址、联系电话； 2. 机构概况：名称、地址、联系方式、值班电话、工作时间、网址、咨询投诉渠道、组织架构、机构职能等； 3. 权责清单目录。	区应急管理局	区政府门户网站	实时公开	主动公开	
					服务公开	权力及公共服务公开事项清单(17个要素)：实施主体、项目名称、项目性质、服务对象、法律依据、审批程序、审批条件、申请材料、受理地址、办公时间、办结时限、收费标准、收费依据、主管科室、监管部门、咨询途径、监督投诉途径。	区应急管理局	区政府门户网站	实时公开	主动公开	
					结果公开	1. 工作报告； 2. 工作总结会议：主题、时间、地点、参会人员、会议记录； 3. 事项办理结果：相关证明材料，要求清晰明确； 4. “双公示”：行政许可、行政处罚等信用信息。	区应急管理局	区政府门户网站	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7个工作日	主动公开	

卫东区政务公开事项标准目录

(安全生产领域)

序号	项目类别	项目名称	项目性质	法律法规政策依据	五公开类别	内容要求	公开主体	公开方式	公开时限	公开类别	备注
9	安全生产	公开办理行政许可和其他对外管理服务事项的依据、条件、程序	依法行政	《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关于全面推进政务公开工作的意见》	决策公开	1. 出台文件：名称、发布机构、文号、发文日期、正文； 2. 部署会议：主题、参会单位、时间、地点、会议记录； 3. 政策解读：文字或图解均可； 4. 规划计划：发展规划或工作计划。	区应急管理局	区政府门户网站	实时公开	主动公开	
					执行公开	1. 政策宣传； 2. 工作进展：周报、月报、通报、工作台账等； 3. 督查情况：时间、主题、人员、对象、内容、结果； 4. 审计情况：单位、文号、项目、对象、内容、结果； 5. 问责情况：执行单位、问责原因、问责内容、问责对象、改进措施。	区应急管理局	区政府门户网站	实时公开	主动公开	
					管理公开	1. 机构领导：姓名、职务、职责、办公地址、联系电话； 2. 机构概况：名称、地址、联系方式、值班电话、工作时间、网址、咨询投诉渠道、组织架构、机构职能等； 3. 权责清单目录。	区应急管理局	区政府门户网站	实时公开	主动公开	
					服务公开	权力及公共服务公开事项清单(17个要素)：实施主体、项目名称、项目性质、服务对象、法律依据、审批程序、审批条件、申请材料、受理地址、办公时间、办结时限、收费标准、收费依据、主管科室、监管部门、咨询途径、监督投诉途径。	区应急管理局	区政府门户网站	实时公开	主动公开	
					结果公开	1. 工作报告； 2. 工作总结会议：主题、时间、地点、参会人员、会议记录； 3. 事项办理结果：相关证明材料，要求清晰明确； 4. “双公示”：行政许可、行政处罚等信用信息。	区应急管理局	区政府门户网站	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7个工作日	主动公开	

卫东区政务公开事项标准目录

(安全生产领域)

序号	项目类别	项目名称	项目性质	法律法规政策依据	五公开类别	内容要求	公开主体	公开方式	公开时限	公开类别	备注
10	安全生产	公开办理行政处罚的依据、条件、程序以及本级行政机关认为具有一定社会影响的行政处罚决定	依法行政	《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关于全面推进政务公开工作的意见》	决策公开	1. 出台文件：名称、发布机构、文号、发文日期、正文； 2. 部署会议：主题、参会单位、时间、地点、会议记录； 3. 政策解读：文字或图解均可； 4. 规划计划：发展规划或工作计划。	区应急管理局	区政府门户网站	实时公开	主动公开	
					执行公开	1. 政策宣传； 2. 工作进展：周报、月报、通报、工作台账等； 3. 督查情况：时间、主题、人员、对象、内容、结果； 4. 审计情况：单位、文号、项目、对象、内容、结果； 5. 问责情况：执行单位、问责原因、问责内容、问责对象、改进措施。	区应急管理局	区政府门户网站	实时公开	主动公开	
					管理公开	1. 机构领导：姓名、职务、职责、办公地址、联系电话； 2. 机构概况：名称、地址、联系方式、值班电话、工作时间、网址、咨询投诉渠道、组织架构、机构职能等； 3. 权责清单目录。	区应急管理局	区政府门户网站	实时公开	主动公开	
					服务公开	权力及公共服务公开事项清单(17个要素)：实施主体、项目名称、项目性质、服务对象、法律依据、审批程序、审批条件、申请材料、受理地址、办公时间、办结时限、收费标准、收费依据、主管科室、监管部门、咨询途径、监督投诉途径。	区应急管理局	区政府门户网站	实时公开	主动公开	
					结果公开	1. 工作报告； 2. 工作总结会议：主题、时间、地点、参会人员、会议记录； 3. 事项办理结果：相关证明材料，要求清晰明确； 4. “双公示”：行政许可、行政处罚等信用信息。	区应急管理局	区政府门户网站	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7个工作日	主动公开	

卫东区政务公开事项标准目录

(安全生产领域)

序号	项目类别	项目名称	项目性质	法律法规政策依据	五公开类别	内容要求	公开主体	公开方式	公开时限	公开类别	备注
11	安全生产	公开办理行政强制的依据、条件、程序	依法行政	《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突发事件应对法》、《突发事件应急预案管理办法》、《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推进安全生产领域改革发展的意见》	决策公开	1. 出台文件：名称、发布机构、文号、发文日期、正文； 2. 部署会议：主题、参会单位、时间、地点、会议记录； 3. 政策解读：文字或图解均可； 4. 规划计划：发展规划或工作计划。	区应急管理局	区政府门户网站	实时公开	主动公开	
					执行公开	1. 政策宣传； 2. 工作进展：周报、月报、通报、工作台账等； 3. 督查情况：时间、主题、人员、对象、内容、结果； 4. 审计情况：单位、文号、项目、对象、内容、结果； 5. 问责情况：执行单位、问责原因、问责内容、问责对象、改进措施。	区应急管理局	区政府门户网站	实时公开	主动公开	
					管理公开	1. 机构领导：姓名、职务、职责、办公地址、联系电话； 2. 机构概况：名称、地址、联系方式、值班电话、工作时间、网址、咨询投诉渠道、组织架构、机构职能等； 3. 权责清单目录。	区应急管理局	区政府门户网站	实时公开	主动公开	
					服务公开	权力及公共服务公开事项清单(17个要素)：实施主体、项目名称、项目性质、服务对象、法律依据、审批程序、审批条件、申请材料、受理地址、办公时间、办结时限、收费标准、收费依据、主管科室、监管部门、咨询途径、监督投诉途径。	区应急管理局	区政府门户网站	实时公开	主动公开	
					结果公开	1. 工作报告； 2. 工作总结会议：主题、时间、地点、参会人员、会议记录； 3. 事项办理结果：相关证明材料，要求清晰明确； 4. “双公示”：行政许可、行政处罚等信用信息。	区应急管理局	区政府门户网站	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7个工作日	主动公开	

卫东区政务公开事项标准目录

(安全生产领域)

序号	项目类别	项目名称	项目性质	法律法规政策依据	五公开类别	内容要求	公开主体	公开方式	公开时限	公开类别	备注
12	安全生产	公开重大隐患排查、挂牌督办及其整改情况，安全生产举报电话等	行政管理	《安全生产法》、《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推进安全生产领域改革发展的意见》	决策公开	1. 出台文件：名称、发布机构、文号、发文日期、正文； 2. 部署会议：主题、参会单位、时间、地点、会议记录； 3. 政策解读：文字或图解均可； 4. 规划计划：发展规划或工作计划。	区应急管理局	区政府门户网站	实时公开	主动公开	
					执行公开	1. 政策宣传； 2. 工作进展：周报、月报、通报、工作台账等； 3. 督查情况：时间、主题、人员、对象、内容、结果； 4. 审计情况：单位、文号、项目、对象、内容、结果； 5. 问责情况：执行单位、问责原因、问责内容、问责对象、改进措施。	区应急管理局	区政府门户网站	实时公开	主动公开	
					管理公开	1. 机构领导：姓名、职务、职责、办公地址、联系电话； 2. 机构概况：名称、地址、联系方式、值班电话、工作时间、网址、咨询投诉渠道、组织架构、机构职能等； 3. 权责清单目录。	区应急管理局	区政府门户网站	实时公开	主动公开	
					服务公开	权力及公共服务公开事项清单(17个要素)：实施主体、项目名称、项目性质、服务对象、法律依据、审批程序、审批条件、申请材料、受理地址、办公时间、办结时限、收费标准、收费依据、主管科室、监管部门、咨询途径、监督投诉途径。	区应急管理局	区政府门户网站	实时公开	主动公开	
					结果公开	1. 工作报告； 2. 工作总结会议：主题、时间、地点、参会人员、会议记录； 3. 事项办理结果：相关证明材料，要求清晰明确； 4. “双公示”：行政许可、行政处罚等信用信息。	区应急管理局	区政府门户网站	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7个工作日	主动公开	

卫东区政务公开事项标准目录

(安全生产领域)

序号	项目类别	项目名称	项目性质	法律法规政策依据	五公开类别	内容要求	公开主体	公开方式	公开时限	公开类别	备注
13	安全生产	公开承担处置主责、非敏感的应急信息,包括事故灾害类预警信息、事故信息、事故后采取的应急处置措施和应对结果等	行政管理	《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突发事件应对法》、《关于全面加强政务公开工作的意见》	决策公开	1. 出台文件: 名称、发布机构、文号、发文日期、正文; 2. 部署会议: 主题、参会单位、时间、地点、会议记录; 3. 政策解读: 文字或图解均可; 4. 规划计划: 发展规划或工作计划。	区应急管理局	区政府门户网站	实时公开	主动公开	
					执行公开	1. 政策宣传; 2. 工作进展: 周报、月报、通报、工作台账等; 3. 督查情况: 时间、主题、人员、对象、内容、结果; 4. 审计情况: 单位、文号、项目、对象、内容、结果; 5. 问责情况: 执行单位、问责原因、问责内容、问责对象、改进措施。	区应急管理局	区政府门户网站	实时公开	主动公开	
					管理公开	1. 机构领导: 姓名、职务、职责、办公地址、联系电话; 2. 机构概况: 名称、地址、联系方式、值班电话、工作时间、网址、咨询投诉渠道、组织架构、机构职能等; 3. 权责清单目录。	区应急管理局	区政府门户网站	实时公开	主动公开	
					服务公开	权力及公共服务公开事项清单(17个要素): 实施主体、项目名称、项目性质、服务对象、法律依据、审批程序、审批条件、申请材料、受理地址、办公时间、办结时限、收费标准、收费依据、主管科室、监管部门、咨询途径、监督投诉途径。	区应急管理局	区政府门户网站	实时公开	主动公开	
					结果公开	1. 工作报告; 2. 工作总结会议: 主题、时间、地点、参会人员、会议记录; 3. 事项办理结果: 相关证明材料, 要求清晰明确; 4. “双公示”: 行政许可、行政处罚等信用信息。	区应急管理局	区政府门户网站	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7个工作日	主动公开	

卫东区政务公开事项标准目录

(安全生产领域)

序号	项目类别	项目名称	项目性质	法律法规政策依据	五公开类别	内容要求	公开主体	公开方式	公开时限	公开类别	备注
14	安全生产	公开列入或撤销纳入安全生产黑名单管理的企业信息,具体企业名称、证照编号、经营地址、负责人姓名等	行政管理	《安全生产法》、《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推进安全生产领域改革发展的意见》	决策公开	1. 出台文件: 名称、发布机构、文号、发文日期、正文; 2. 部署会议: 主题、参会单位、时间、地点、会议记录; 3. 政策解读: 文字或图解均可; 4. 规划计划: 发展规划或工作计划。	区应急管理局	区政府门户网站	实时公开	主动公开	
					执行公开	1. 政策宣传; 2. 工作进展: 周报、月报、通报、工作台账等; 3. 督查情况: 时间、主题、人员、对象、内容、结果; 4. 审计情况: 单位、文号、项目、对象、内容、结果; 5. 问责情况: 执行单位、问责原因、问责内容、问责对象、改进措施。	区应急管理局	区政府门户网站	实时公开	主动公开	
					管理公开	1. 机构领导: 姓名、职务、职责、办公地址、联系电话; 2. 机构概况: 名称、地址、联系方式、值班电话、工作时间、网址、咨询投诉渠道、组织架构、机构职能等; 3. 权责清单目录。	区应急管理局	区政府门户网站	实时公开	主动公开	
					服务公开	权力及公共服务公开事项清单(17个要素): 实施主体、项目名称、项目性质、服务对象、法律依据、审批程序、审批条件、申请材料、受理地址、办公时间、办结时限、收费标准、收费依据、主管科室、监管部门、咨询途径、监督投诉途径。	区应急管理局	区政府门户网站	实时公开	主动公开	
					结果公开	1. 工作报告; 2. 工作总结会议: 主题、时间、地点、参会人员、会议记录; 3. 事项办理结果: 相关证明材料, 要求清晰明确; 4. “双公示”: 行政许可、行政处罚等信用信息。	区应急管理局	区政府门户网站	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7个工作日	主动公开	

卫东区政务公开事项标准目录

(安全生产领域)

序号	项目类别	项目名称	项目性质	法律法规政策依据	五公开类别	内容要求	公开主体	公开方式	公开时限	公开类别	备注
15	安全生产	公开事故通报 1、事故信息：本部门接报查实的各类生产安全事故情况（事故发生时间、地点、伤亡情况、简要经过）2、典型事故通报：各类典型安全生产事故情况通报，主要包括发生时间、地点、起因、经过、结果、相关领导批示情况、预防性措施建议等内容 3、事故调查报告：依照事故调查处理权限，经批复的生产安全事故调查报告，依法应当保密的除外。	行政管理	《安全生产法》、《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推进安全生产领域改革发展的意见》	决策公开	1. 出台文件：名称、发布机构、文号、发文日期、正文； 2. 部署会议：主题、参会单位、时间、地点、会议记录； 3. 政策解读：文字或图解均可； 4. 规划计划：发展规划或工作计划。	区应急管理局	区政府门户网站	实时公开	主动公开	
					执行公开	1. 政策宣传； 2. 工作进展：周报、月报、通报、工作台账等； 3. 督查情况：时间、主题、人员、对象、内容、结果； 4. 审计情况：单位、文号、项目、对象、内容、结果； 5. 问责情况：执行单位、问责原因、问责内容、问责对象、改进措施。	区应急管理局	区政府门户网站	实时公开	主动公开	
					管理公开	1. 机构领导：姓名、职务、职责、办公地址、联系电话； 2. 机构概况：名称、地址、联系方式、值班电话、工作时间、网址、咨询投诉渠道、组织架构、机构职能等； 3. 权责清单目录。	区应急管理局	区政府门户网站	实时公开	主动公开	
					服务公开	权力及公共服务公开事项清单(17个要素)：实施主体、项目名称、项目性质、服务对象、法律依据、审批程序、审批条件、申请材料、受理地址、办公时间、办结时限、收费标准、收费依据、主管科室、监管部门、咨询途径、监督投诉途径。	区应急管理局	区政府门户网站	实时公开	主动公开	
					结果公开	1. 工作报告； 2. 工作总结会议：主题、时间、地点、参会人员、会议记录； 3. 事项办理结果：相关证明材料，要求清晰明确； 4. “双公示”：行政许可、行政处罚等信用信息。	区应急管理局	区政府门户网站	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7个工作日	主动公开	

卫东区政务公开事项标准目录

(安全生产领域)

序号	项目类别	项目名称	项目性质	法律法规政策依据	五公开类别	内容要求	公开主体	公开方式	公开时限	公开类别	备注
16	安全生产	公开业务工作动态、安全生产执法检查动态	行政管理	《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推进安全生产领域改革发展的意见》	决策公开	1. 出台文件：名称、发布机构、文号、发文日期、正文； 2. 部署会议：主题、参会单位、时间、地点、会议记录； 3. 政策解读：文字或图解均可； 4. 规划计划：发展规划或工作计划。	区应急管理局	区政府门户网站	实时公开	主动公开	
					执行公开	1. 政策宣传； 2. 工作进展：周报、月报、通报、工作台账等； 3. 督查情况：时间、主题、人员、对象、内容、结果； 4. 审计情况：单位、文号、项目、对象、内容、结果； 5. 问责情况：执行单位、问责原因、问责内容、问责对象、改进措施。	区应急管理局	区政府门户网站	实时公开	主动公开	
					管理公开	1. 机构领导：姓名、职务、职责、办公地址、联系电话； 2. 机构概况：名称、地址、联系方式、值班电话、工作时间、网址、咨询投诉渠道、组织架构、机构职能等； 3. 权责清单目录。	区应急管理局	区政府门户网站	实时公开	主动公开	
					服务公开	权力及公共服务公开事项清单(17个要素)：实施主体、项目名称、项目性质、服务对象、法律依据、审批程序、审批条件、申请材料、受理地址、办公时间、办结时限、收费标准、收费依据、主管科室、监管部门、咨询途径、监督投诉途径。	区应急管理局	区政府门户网站	实时公开	主动公开	
					结果公开	1. 工作报告； 2. 工作总结会议：主题、时间、地点、参会人员、会议记录； 3. 事项办理结果：相关证明材料，要求清晰明确； 4. “双公示”：行政许可、行政处罚等信用信息。	区应急管理局	区政府门户网站	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7个工作日	主动公开	

卫东区政务公开事项标准目录

(安全生产领域)

序号	项目类别	项目名称	项目性质	法律法规政策依据	五公开类别	内容要求	公开主体	公开方式	公开时限	公开类别	备注
17	安全生产	公开气象及灾害预警信息，不同时段、不同领域安全生产提示信息	行政管理	《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推进安全生产领域改革发展的意见》	决策公开	1. 出台文件：名称、发布机构、文号、发文日期、正文； 2. 部署会议：主题、参会单位、时间、地点、会议记录； 3. 政策解读：文字或图解均可； 4. 规划计划：发展规划或工作计划。	区应急管理局	区政府门户网站	实时公开	主动公开	
					执行公开	1. 政策宣传； 2. 工作进展：周报、月报、通报、工作台账等； 3. 督查情况：时间、主题、人员、对象、内容、结果； 4. 审计情况：单位、文号、项目、对象、内容、结果； 5. 问责情况：执行单位、问责原因、问责内容、问责对象、改进措施。	区应急管理局	区政府门户网站	实时公开	主动公开	
					管理公开	1. 机构领导：姓名、职务、职责、办公地址、联系电话； 2. 机构概况：名称、地址、联系方式、值班电话、工作时间、网址、咨询投诉渠道、组织架构、机构职能等； 3. 权责清单目录。	区应急管理局	区政府门户网站	实时公开	主动公开	
					服务公开	权力及公共服务公开事项清单(17个要素)：实施主体、项目名称、项目性质、服务对象、法律依据、审批程序、审批条件、申请材料、受理地址、办公时间、办结时限、收费标准、收费依据、主管科室、监管部门、咨询途径、监督投诉途径。	区应急管理局	区政府门户网站	实时公开	主动公开	
					结果公开	1. 工作报告； 2. 工作总结会议：主题、时间、地点、参会人员、会议记录； 3. 事项办理结果：相关证明材料，要求清晰明确； 4. “双公示”：行政许可、行政处罚等信用信息。	区应急管理局	区政府门户网站	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7个工作日	主动公开	

卫东区政务公开事项标准目录

(安全生产领域)

序号	项目类别	项目名称	项目性质	法律法规政策依据	五公开类别	内容要求	公开主体	公开方式	公开时限	公开类别	备注
18	安全生产	公开政务公开事项的索引、名称、内容概述、生成日期等	公共服务	《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推进安全生产领域改革发展的意见》	决策公开	1. 出台文件：名称、发布机构、文号、发文日期、正文； 2. 部署会议：主题、参会单位、时间、地点、会议记录； 3. 政策解读：文字或图解均可； 4. 规划计划：发展规划或工作计划。	区应急管理局	区政府门户网站	实时公开	主动公开	
					执行公开	1. 政策宣传； 2. 工作进展：周报、月报、通报、工作台账等； 3. 督查情况：时间、主题、人员、对象、内容、结果； 4. 审计情况：单位、文号、项目、对象、内容、结果； 5. 问责情况：执行单位、问责原因、问责内容、问责对象、改进措施。	区应急管理局	区政府门户网站	实时公开	主动公开	
					管理公开	1. 机构领导：姓名、职务、职责、办公地址、联系电话； 2. 机构概况：名称、地址、联系方式、值班电话、工作时间、网址、咨询投诉渠道、组织架构、机构职能等； 3. 权责清单目录。	区应急管理局	区政府门户网站	实时公开	主动公开	
					服务公开	权力及公共服务公开事项清单(17个要素)：实施主体、项目名称、项目性质、服务对象、法律依据、审批程序、审批条件、申请材料、受理地址、办公时间、办结时限、收费标准、收费依据、主管科室、监管部门、咨询途径、监督投诉途径。	区应急管理局	区政府门户网站	实时公开	主动公开	
					结果公开	1. 工作报告； 2. 工作总结会议：主题、时间、地点、参会人员、会议记录； 3. 事项办理结果：相关证明材料，要求清晰明确； 4. “双公示”：行政许可、行政处罚等信用信息。	区应急管理局	区政府门户网站	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7个工作日	主动公开	

卫东区政务公开事项标准目录

(安全生产领域)

序号	项目类别	项目名称	项目性质	法律法规政策依据	五公开类别	内容要求	公开主体	公开方式	公开时限	公开类别	备注
19	安全生产	公开政府信息公开指南等流程性信息	公共服务	《政府信息公开条例》	决策公开	1. 出台文件：名称、发布机构、文号、发文日期、正文； 2. 部署会议：主题、参会单位、时间、地点、会议记录； 3. 政策解读：文字或图解均可； 4. 规划计划：发展规划或工作计划。	区应急管理局	区政府门户网站	实时公开	主动公开	
					执行公开	1. 政策宣传； 2. 工作进展：周报、月报、通报、工作台账等； 3. 督查情况：时间、主题、人员、对象、内容、结果； 4. 审计情况：单位、文号、项目、对象、内容、结果； 5. 问责情况：执行单位、问责原因、问责内容、问责对象、改进措施。	区应急管理局	区政府门户网站	实时公开	主动公开	
					管理公开	1. 机构领导：姓名、职务、职责、办公地址、联系电话； 2. 机构概况：名称、地址、联系方式、值班电话、工作时间、网址、咨询投诉渠道、组织架构、机构职能等； 3. 权责清单目录。	区应急管理局	区政府门户网站	实时公开	主动公开	
					服务公开	权力及公共服务公开事项清单(17个要素)：实施主体、项目名称、项目性质、服务对象、法律依据、审批程序、审批条件、申请材料、受理地址、办公时间、办结时限、收费标准、收费依据、主管科室、监管部门、咨询途径、监督投诉途径。	区应急管理局	区政府门户网站	实时公开	主动公开	
					结果公开	1. 工作报告； 2. 工作总结会议：主题、时间、地点、参会人员、会议记录； 3. 事项办理结果：相关证明材料，要求清晰明确； 4. “双公示”：行政许可、行政处罚等信用信息。	区应急管理局	区政府门户网站	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7个工作日	主动公开	

卫东区政务公开事项标准目录

(安全生产领域)

序号	项目类别	项目名称	项目性质	法律法规政策依据	五公开类别	内容要求	公开主体	公开方式	公开时限	公开类别	备注
20	安全生产	公开权力清单及责任清单。同级政府审批通过的行政执法主体信息和行政许可、行政处罚、行政强制、行政检查、行政确认、行政奖励及其他行政职权等行政执法职权职责清单	公共服务	《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推进安全生产领域改革发展的意见》	决策公开	1. 出台文件：名称、发布机构、文号、发文日期、正文； 2. 部署会议：主题、参会单位、时间、地点、会议记录； 3. 政策解读：文字或图解均可； 4. 规划计划：发展规划或工作计划。	区应急管理局	区政府门户网站	实时公开	主动公开	
					执行公开	1. 政策宣传； 2. 工作进展：周报、月报、通报、工作台账等； 3. 督查情况：时间、主题、人员、对象、内容、结果； 4. 审计情况：单位、文号、项目、对象、内容、结果； 5. 问责情况：执行单位、问责原因、问责内容、问责对象、改进措施。	区应急管理局	区政府门户网站	实时公开	主动公开	
					管理公开	1. 机构领导：姓名、职务、职责、办公地址、联系电话； 2. 机构概况：名称、地址、联系方式、值班电话、工作时间、网址、咨询投诉渠道、组织架构、机构职能等； 3. 权责清单目录。	区应急管理局	区政府门户网站	实时公开	主动公开	
					服务公开	权力及公共服务公开事项清单(17个要素)：实施主体、项目名称、项目性质、服务对象、法律依据、审批程序、审批条件、申请材料、受理地址、办公时间、办结时限、收费标准、收费依据、主管科室、监管部门、咨询途径、监督投诉途径。	区应急管理局	区政府门户网站	实时公开	主动公开	
					结果公开	1. 工作报告； 2. 工作总结会议：主题、时间、地点、参会人员、会议记录； 3. 事项办理结果：相关证明材料，要求清晰明确； 4. “双公示”：行政许可、行政处罚等信用信息。	区应急管理局	区政府门户网站	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7个工作日	主动公开	

卫东区政务公开事项标准目录

(安全生产领域)

序号	项目类别	项目名称	项目性质	法律法规政策依据	五公开类别	内容要求	公开主体	公开方式	公开时限	公开类别	备注
21	安全生产	公开主要业务办事指南，主要业务工作的办事依据、程序、时限，办事时间、地点、部门、联系方式及相关办理结果	公共服务	《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推进安全生产领域改革发展的意见》	决策公开	1. 出台文件：名称、发布机构、文号、发文日期、正文； 2. 部署会议：主题、参会单位、时间、地点、会议记录； 3. 政策解读：文字或图解均可； 4. 规划计划：发展规划或工作计划。	区应急管理局	区政府门户网站	实时公开	主动公开	
					执行公开	1. 政策宣传； 2. 工作进展：周报、月报、通报、工作台账等； 3. 督查情况：时间、主题、人员、对象、内容、结果； 4. 审计情况：单位、文号、项目、对象、内容、结果； 5. 问责情况：执行单位、问责原因、问责内容、问责对象、改进措施。	区应急管理局	区政府门户网站	实时公开	主动公开	
					管理公开	1. 机构领导：姓名、职务、职责、办公地址、联系电话； 2. 机构概况：名称、地址、联系方式、值班电话、工作时间、网址、咨询投诉渠道、组织架构、机构职能等； 3. 权责清单目录。	区应急管理局	区政府门户网站	实时公开	主动公开	
					服务公开	权力及公共服务公开事项清单(17个要素)：实施主体、项目名称、项目性质、服务对象、法律依据、审批程序、审批条件、申请材料、受理地址、办公时间、办结时限、收费标准、收费依据、主管科室、监管部门、咨询途径、监督投诉途径。	区应急管理局	区政府门户网站	实时公开	主动公开	
					结果公开	1. 工作报告； 2. 工作总结会议：主题、时间、地点、参会人员、会议记录； 3. 事项办理结果：相关证明材料，要求清晰明确； 4. “双公示”：行政许可、行政处罚等信用信息。	区应急管理局	区政府门户网站	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7个工作日	主动公开	

卫东区政务公开事项标准目录

(安全生产领域)

序号	项目类别	项目名称	项目性质	法律法规政策依据	五公开类别	内容要求	公开主体	公开方式	公开时限	公开类别	备注
22	安全生产	政府信息公开年度报告及相关统计报表	公共服务	《政府信息公开条例》	决策公开	1. 出台文件：名称、发布机构、文号、发文日期、正文； 2. 部署会议：主题、参会单位、时间、地点、会议记录； 3. 政策解读：文字或图解均可； 4. 规划计划：发展规划或工作计划。	区应急管理局	区政府门户网站	实时公开	主动公开	
					执行公开	1. 政策宣传； 2. 工作进展：周报、月报、通报、工作台账等； 3. 督查情况：时间、主题、人员、对象、内容、结果； 4. 审计情况：单位、文号、项目、对象、内容、结果； 5. 问责情况：执行单位、问责原因、问责内容、问责对象、改进措施。	区应急管理局	区政府门户网站	实时公开	主动公开	
					管理公开	1. 机构领导：姓名、职务、职责、办公地址、联系电话； 2. 机构概况：名称、地址、联系方式、值班电话、工作时间、网址、咨询投诉渠道、组织架构、机构职能等； 3. 权责清单目录。	区应急管理局	区政府门户网站	实时公开	主动公开	
					服务公开	权力及公共服务公开事项清单(17个要素)：实施主体、项目名称、项目性质、服务对象、法律依据、审批程序、审批条件、申请材料、受理地址、办公时间、办结时限、收费标准、收费依据、主管科室、监管部门、咨询途径、监督投诉途径。	区应急管理局	区政府门户网站	实时公开	主动公开	
					结果公开	1. 工作报告； 2. 工作总结会议：主题、时间、地点、参会人员、会议记录； 3. 事项办理结果：相关证明材料，要求清晰明确； 4. “双公示”：行政许可、行政处罚等信用信息。	区应急管理局	区政府门户网站	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7个工作日	主动公开	

卫东区政务公开事项标准目录

(安全生产领域)

序号	项目类别	项目名称	项目性质	法律法规政策依据	五公开类别	内容要求	公开主体	公开方式	公开时限	公开类别	备注
23	安全生产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预算、决算 ● “三公”经费 ● 安全生产专项资金使用等财政资金信息公开 	重点领域信息公开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国务院令 第 711 号)、《国务院关于深化预算管理制度改革的决定》、《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进一步推进预算公开工作的通知》	决策公开	1. 出台文件：名称、发布机构、文号、发文日期、正文； 2. 部署会议：主题、参会单位、时间、地点、会议记录； 3. 政策解读：文字或图解均可； 4. 规划计划：发展规划或工作计划。	区应急管理局	区政府门户网站	实时公开	主动公开	
					执行公开	1. 政策宣传； 2. 工作进展：周报、月报、通报、工作台账等； 3. 督查情况：时间、主题、人员、对象、内容、结果； 4. 审计情况：单位、文号、项目、对象、内容、结果； 5. 问责情况：执行单位、问责原因、问责内容、问责对象、改进措施。	区应急管理局	区政府门户网站	实时公开	主动公开	
					管理公开	1. 机构领导：姓名、职务、职责、办公地址、联系电话； 2. 机构概况：名称、地址、联系方式、值班电话、工作时间、网址、咨询投诉渠道、组织架构、机构职能等； 3. 权责清单目录。	区应急管理局	区政府门户网站	实时公开	主动公开	
					服务公开	权力及公共服务公开事项清单(17个要素)：实施主体、项目名称、项目性质、服务对象、法律依据、审批程序、审批条件、申请材料、受理地址、办公时间、办结时限、收费标准、收费依据、主管科室、监管部门、咨询途径、监督投诉途径。	区应急管理局	区政府门户网站	实时公开	主动公开	
					结果公开	1. 工作报告； 2. 工作总结会议：主题、时间、地点、参会人员、会议记录； 3. 事项办理结果：相关证明材料，要求清晰明确； 4. “双公示”：行政许可、行政处罚等信用信息。	区应急管理局	区政府门户网站	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7个工作日	主动公开	

卫东区政务公开事项标准目录

(安全生产领域)

序号	项目类别	项目名称	项目性质	法律法规政策依据	五公开类别	内容要求	公开主体	公开方式	公开时限	公开类别	备注
24	安全生产	本单位采购实施情况相关信息公开	重点领域信息公开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国务院令第七十一号),《国务院关于深化预算管理制度改革的决定》(国发〔2014〕45号),中办、国办印发《关于进一步推进预算公开工作的意见》的通知	决策公开	1. 出台文件: 名称、发布机构、文号、发文日期、正文; 2. 部署会议: 主题、参会单位、时间、地点、会议记录; 3. 政策解读: 文字或图解均可; 4. 规划计划: 发展规划或工作计划。	区应急管理局	区政府门户网站	实时公开	主动公开	
					执行公开	1. 政策宣传; 2. 工作进展: 周报、月报、通报、工作台账等; 3. 督查情况: 时间、主题、人员、对象、内容、结果; 4. 审计情况: 单位、文号、项目、对象、内容、结果; 5. 问责情况: 执行单位、问责原因、问责内容、问责对象、改进措施。	区应急管理局	区政府门户网站	实时公开	主动公开	
					管理公开	1. 机构领导: 姓名、职务、职责、办公地址、联系电话; 2. 机构概况: 名称、地址、联系方式、值班电话、工作时间、网址、咨询投诉渠道、组织架构、机构职能等; 3. 权责清单目录。	区应急管理局	区政府门户网站	实时公开	主动公开	
					服务公开	权力及公共服务公开事项清单(17个要素): 实施主体、项目名称、项目性质、服务对象、法律依据、审批程序、审批条件、申请材料、受理地址、办公时间、办结时限、收费标准、收费依据、主管科室、监管部门、咨询途径、监督投诉途径。	区应急管理局	区政府门户网站	实时公开	主动公开	
					结果公开	1. 工作报告; 2. 工作总结会议: 主题、时间、地点、参会人员、会议记录; 3. 事项办理结果: 相关证明材料, 要求清晰明确; 4. “双公示”: 行政许可、行政处罚等信用信息。	区应急管理局	区政府门户网站	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7个工作日	主动公开	

卫东区政务公开事项标准目录

(安全生产领域)

序号	项目类别	项目名称	项目性质	法律法规政策依据	五公开类别	内容要求	公开主体	公开方式	公开时限	公开类别	备注
25	安全生产	本单位的办事纪律,受理投诉、举报、信访的途径等内容公开	重点领域信息公开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国务院令 第711号)、《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推进安全生产领域改革发展的意见》	决策公开	1. 出台文件: 名称、发布机构、文号、发文日期、正文; 2. 部署会议: 主题、参会单位、时间、地点、会议记录; 3. 政策解读: 文字或图解均可; 4. 规划计划: 发展规划或工作计划。	区应急管理局	区政府门户网站	实时公开	主动公开	
					执行公开	1. 政策宣传; 2. 工作进展: 周报、月报、通报、工作台账等; 3. 督查情况: 时间、主题、人员、对象、内容、结果; 4. 审计情况: 单位、文号、项目、对象、内容、结果; 5. 问责情况: 执行单位、问责原因、问责内容、问责对象、改进措施。	区应急管理局	区政府门户网站	实时公开	主动公开	
					管理公开	1. 机构领导: 姓名、职务、职责、办公地址、联系电话; 2. 机构概况: 名称、地址、联系方式、值班电话、工作时间、网址、咨询投诉渠道、组织架构、机构职能等; 3. 权责清单目录。	区应急管理局	区政府门户网站	实时公开	主动公开	
					服务公开	权力及公共服务公开事项清单(17个要素): 实施主体、项目名称、项目性质、服务对象、法律依据、审批程序、审批条件、申请材料、受理地址、办公时间、办结时限、收费标准、收费依据、主管科室、监管部门、咨询途径、监督投诉途径。	区应急管理局	区政府门户网站	实时公开	主动公开	
					结果公开	1. 工作报告; 2. 工作总结会议: 主题、时间、地点、参会人员、会议记录; 3. 事项办理结果: 相关证明材料, 要求清晰明确; 4. “双公示”: 行政许可、行政处罚等信用信息。	区应急管理局	区政府门户网站	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7个工作日	主动公开	

卫东区政务公开事项标准目录

(安全生产领域)

序号	项目类别	项目名称	项目性质	法律法规政策依据	五公开类别	内容要求	公开主体	公开方式	公开时限	公开类别	备注
26	安全生产	重大工程项目名称、执行措施、责任分工、取得成效、后续举措等信息公开	重点领域信息公开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国务院令 第711号)、《国务院办公厅关于推进重大建设项目批准和实施领域政府信息公开的意见》(国办发〔2017〕94号)	决策公开	1. 出台文件：名称、发布机构、文号、发文日期、正文； 2. 部署会议：主题、参会单位、时间、地点、会议记录； 3. 政策解读：文字或图解均可； 4. 规划计划：发展规划或工作计划。	区应急管理局	区政府门户网站	实时公开	主动公开	
					执行公开	1. 政策宣传； 2. 工作进展：周报、月报、通报、工作台账等； 3. 督查情况：时间、主题、人员、对象、内容、结果； 4. 审计情况：单位、文号、项目、对象、内容、结果； 5. 问责情况：执行单位、问责原因、问责内容、问责对象、改进措施。	区应急管理局	区政府门户网站	实时公开	主动公开	
					管理公开	1. 机构领导：姓名、职务、职责、办公地址、联系电话； 2. 机构概况：名称、地址、联系方式、值班电话、工作时间、网址、咨询投诉渠道、组织架构、机构职能等； 3. 权责清单目录。	区应急管理局	区政府门户网站	实时公开	主动公开	
					服务公开	权力及公共服务公开事项清单(17个要素)：实施主体、项目名称、项目性质、服务对象、法律依据、审批程序、审批条件、申请材料、受理地址、办公时间、办结时限、收费标准、收费依据、主管科室、监管部门、咨询途径、监督投诉途径。	区应急管理局	区政府门户网站	实时公开	主动公开	
					结果公开	1. 工作报告； 2. 工作总结会议：主题、时间、地点、参会人员、会议记录； 3. 事项办理结果：相关证明材料，要求清晰明确； 4. “双公示”：行政许可、行政处罚等信用信息。	区应急管理局	区政府门户网站	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7个工作日	主动公开	

卫东区政务公开事项标准目录

(安全生产领域)

序号	项目类别	项目名称	项目性质	法律法规政策依据	五公开类别	内容要求	公开主体	公开方式	公开时限	公开类别	备注
27	安全生产	检查和巡查发现的、并要求向社会公开的问题及整改落实情况公开	重点领域信息公开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国务院令 第711号)、《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推进安全生产领域改革发展的意见》	决策公开	1. 出台文件：名称、发布机构、文号、发文日期、正文； 2. 部署会议：主题、参会单位、时间、地点、会议记录； 3. 政策解读：文字或图解均可； 4. 规划计划：发展规划或工作计划。	区应急管理局	区政府门户网站	实时公开	主动公开	
					执行公开	1. 政策宣传； 2. 工作进展：周报、月报、通报、工作台账等； 3. 督查情况：时间、主题、人员、对象、内容、结果； 4. 审计情况：单位、文号、项目、对象、内容、结果； 5. 问责情况：执行单位、问责原因、问责内容、问责对象、改进措施。	区应急管理局	区政府门户网站	实时公开	主动公开	
					管理公开	1. 机构领导：姓名、职务、职责、办公地址、联系电话； 2. 机构概况：名称、地址、联系方式、值班电话、工作时间、网址、咨询投诉渠道、组织架构、机构职能等； 3. 权责清单目录。	区应急管理局	区政府门户网站	实时公开	主动公开	
					服务公开	权力及公共服务公开事项清单(17个要素)：实施主体、项目名称、项目性质、服务对象、法律依据、审批程序、审批条件、申请材料、受理地址、办公时间、办结时限、收费标准、收费依据、主管科室、监管部门、咨询途径、监督投诉途径。	区应急管理局	区政府门户网站	实时公开	主动公开	
					结果公开	1. 工作报告； 2. 工作总结会议：主题、时间、地点、参会人员、会议记录； 3. 事项办理结果：相关证明材料，要求清晰明确； 4. “双公示”：行政许可、行政处罚等信用信息。	区应急管理局	区政府门户网站	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7个工作日	主动公开	

卫东区政务公开事项标准目录

(安全生产领域)

序号	项目类别	项目名称	项目性质	法律法规政策依据	五公开类别	内容要求	公开主体	公开方式	公开时限	公开类别	备注
28	安全生产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办理制度与推进情况 ● 人大代表建议办理 ● 政协委员提案办理情况公开 	重点领域信息公开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国务院令第七十一号)、《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做好全国人大代表建议和全国政协委员提案办理结果公开工作的通知》(国办发〔2014〕46号)	决策公开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出台文件：名称、发布机构、文号、发文日期、正文； 2. 部署会议：主题、参会单位、时间、地点、会议记录； 3. 政策解读：文字或图解均可； 4. 规划计划：发展规划或工作计划。 	区应急管理局	区政府门户网站	实时公开	主动公开	
					执行公开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政策宣传； 2. 工作进展：周报、月报、通报、工作台账等； 3. 督查情况：时间、主题、人员、对象、内容、结果； 4. 审计情况：单位、文号、项目、对象、内容、结果； 5. 问责情况：执行单位、问责原因、问责内容、问责对象、改进措施。 	区应急管理局	区政府门户网站	实时公开	主动公开	
					管理公开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机构领导：姓名、职务、职责、办公地址、联系电话； 2. 机构概况：名称、地址、联系方式、值班电话、工作时间、网址、咨询投诉渠道、组织架构、机构职能等； 3. 权责清单目录。 	区应急管理局	区政府门户网站	实时公开	主动公开	
					服务公开	权力及公共服务公开事项清单(17个要素)：实施主体、项目名称、项目性质、服务对象、法律依据、审批程序、审批条件、申请材料、受理地址、办公时间、办结时限、收费标准、收费依据、主管科室、监管部门、咨询途径、监督投诉途径。	区应急管理局	区政府门户网站	实时公开	主动公开	
					结果公开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工作报告； 2. 工作总结会议：主题、时间、地点、参会人员、会议记录； 3. 事项办理结果：相关证明材料，要求清晰明确； 4. “双公示”：行政许可、行政处罚等信用信息。 	区应急管理局	区政府门户网站	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7个工作日	主动公开	

卫东区政务公开事项标准目录

(安全生产领域)

序号	项目类别	项目名称	项目性质	法律法规政策依据	五公开类别	内容要求	公开主体	公开方式	公开时限	公开类别	备注
29	安全生产	对安全投入不足、不具备安全生产条件的生产经营单位的处罚	行政处罚	《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第九十条	决策公开	1. 出台文件：名称、发布机构、文号、发文日期、正文； 2. 部署会议：主题、参会单位、时间、地点、会议记录； 3. 政策解读：文字或图解均可； 4. 规划计划：发展规划或工作计划。	区应急管理局	区政府门户网站	实时公开	主动公开	
					执行公开	1. 政策宣传； 2. 工作进展：周报、月报、通报、工作台账等； 3. 督查情况：时间、主题、人员、对象、内容、结果； 4. 审计情况：单位、文号、项目、对象、内容、结果； 5. 问责情况：执行单位、问责原因、问责内容、问责对象、改进措施。	区应急管理局	区政府门户网站	实时公开	主动公开	
					管理公开	1. 机构领导：姓名、职务、职责、办公地址、联系电话； 2. 机构概况：名称、地址、联系方式、值班电话、工作时间、网址、咨询投诉渠道、组织架构、机构职能等； 3. 权责清单目录。	区应急管理局	区政府门户网站	实时公开	主动公开	
					服务公开	权力及公共服务公开事项清单(17个要素)：实施主体、项目名称、项目性质、服务对象、法律依据、审批程序、审批条件、申请材料、受理地址、办公时间、办结时限、收费标准、收费依据、主管科室、监管部门、咨询途径、监督投诉途径。	区应急管理局	区政府门户网站	实时公开	主动公开	
					结果公开	1. 工作报告； 2. 工作总结会议：主题、时间、地点、参会人员、会议记录； 3. 事项办理结果：相关证明材料，要求清晰明确； 4. “双公示”：行政许可、行政处罚等信用信息。	区应急管理局	区政府门户网站	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7个工作日	主动公开	

卫东区政务公开事项标准目录

(安全生产领域)

序号	项目类别	项目名称	项目性质	法律法规政策依据	五公开类别	内容要求	公开主体	公开方式	公开时限	公开类别	备注
30	安全生产	对主要负责人未履行安全生产管理职责的生产经营单位的处罚	行政处罚	《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第九十一条	决策公开	1. 出台文件：名称、发布机构、文号、发文日期、正文； 2. 部署会议：主题、参会单位、时间、地点、会议记录； 3. 政策解读：文字或图解均可； 4. 规划计划：发展规划或工作计划。	区应急管理局	区政府门户网站	实时公开	主动公开	
					执行公开	1. 政策宣传； 2. 工作进展：周报、月报、通报、工作台账等； 3. 督查情况：时间、主题、人员、对象、内容、结果； 4. 审计情况：单位、文号、项目、对象、内容、结果； 5. 问责情况：执行单位、问责原因、问责内容、问责对象、改进措施。	区应急管理局	区政府门户网站	实时公开	主动公开	
					管理公开	1. 机构领导：姓名、职务、职责、办公地址、联系电话； 2. 机构概况：名称、地址、联系方式、值班电话、工作时间、网址、咨询投诉渠道、组织架构、机构职能等； 3. 权责清单目录。	区应急管理局	区政府门户网站	实时公开	主动公开	
					服务公开	权力及公共服务公开事项清单(17个要素)：实施主体、项目名称、项目性质、服务对象、法律依据、审批程序、审批条件、申请材料、受理地址、办公时间、办结时限、收费标准、收费依据、主管科室、监管部门、咨询途径、监督投诉途径。	区应急管理局	区政府门户网站	实时公开	主动公开	
					结果公开	1. 工作报告； 2. 工作总结会议：主题、时间、地点、参会人员、会议记录； 3. 事项办理结果：相关证明材料，要求清晰明确； 4. “双公示”：行政许可、行政处罚等信用信息。	区应急管理局	区政府门户网站	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7个工作日	主动公开	

卫东区政务公开事项标准目录

(安全生产领域)

序号	项目类别	项目名称	项目性质	法律法规政策依据	五公开类别	内容要求	公开主体	公开方式	公开时限	公开类别	备注
31	安全生产	对生产经营单位主要负责人未履行安全管理职责导致事故发生的处罚	行政处罚	《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第九十二条	决策公开	1. 出台文件：名称、发布机构、文号、发文日期、正文； 2. 部署会议：主题、参会单位、时间、地点、会议记录； 3. 政策解读：文字或图解均可； 4. 规划计划：发展规划或工作计划。	区应急管理局	区政府门户网站	实时公开	主动公开	
					执行公开	1. 政策宣传； 2. 工作进展：周报、月报、通报、工作台账等； 3. 督查情况：时间、主题、人员、对象、内容、结果； 4. 审计情况：单位、文号、项目、对象、内容、结果； 5. 问责情况：执行单位、问责原因、问责内容、问责对象、改进措施。	区应急管理局	区政府门户网站	实时公开	主动公开	
					管理公开	1. 机构领导：姓名、职务、职责、办公地址、联系电话； 2. 机构概况：名称、地址、联系方式、值班电话、工作时间、网址、咨询投诉渠道、组织架构、机构职能等； 3. 权责清单目录。	区应急管理局	区政府门户网站	实时公开	主动公开	
					服务公开	权力及公共服务公开事项清单(17个要素)：实施主体、项目名称、项目性质、服务对象、法律依据、审批程序、审批条件、申请材料、受理地址、办公时间、办结时限、收费标准、收费依据、主管科室、监管部门、咨询途径、监督投诉途径。	区应急管理局	区政府门户网站	实时公开	主动公开	
					结果公开	1. 工作报告； 2. 工作总结会议：主题、时间、地点、参会人员、会议记录； 3. 事项办理结果：相关证明材料，要求清晰明确； 4. “双公示”：行政许可、行政处罚等信用信息。	区应急管理局	区政府门户网站	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7个工作日	主动公开	

卫东区政务公开事项标准目录

(安全生产领域)

序号	项目类别	项目名称	项目性质	法律法规政策依据	五公开类别	内容要求	公开主体	公开方式	公开时限	公开类别	备注
32	安全生产	对生产经营单位未设置安全管理机构、主要负责人、安全管理人员、特种作业人员未经考核合格、未对从业人员开展教育培训、未如实记录事故隐患、未制定安全生产应急预案的处罚	行政处罚	《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第九十四条	决策公开	1. 出台文件：名称、发布机构、文号、发文日期、正文； 2. 部署会议：主题、参会单位、时间、地点、会议记录； 3. 政策解读：文字或图解均可； 4. 规划计划：发展规划或工作计划。	区应急管理局	区政府门户网站	实时公开	主动公开	
					执行公开	1. 政策宣传； 2. 工作进展：周报、月报、通报、工作台账等； 3. 督查情况：时间、主题、人员、对象、内容、结果； 4. 审计情况：单位、文号、项目、对象、内容、结果； 5. 问责情况：执行单位、问责原因、问责内容、问责对象、改进措施。	区应急管理局	区政府门户网站	实时公开	主动公开	
					管理公开	1. 机构领导：姓名、职务、职责、办公地址、联系电话； 2. 机构概况：名称、地址、联系方式、值班电话、工作时间、网址、咨询投诉渠道、组织架构、机构职能等； 3. 权责清单目录。	区应急管理局	区政府门户网站	实时公开	主动公开	
					服务公开	权力及公共服务公开事项清单(17个要素)：实施主体、项目名称、项目性质、服务对象、法律依据、审批程序、审批条件、申请材料、受理地址、办公时间、办结时限、收费标准、收费依据、主管科室、监管部门、咨询途径、监督投诉途径。	区应急管理局	区政府门户网站	实时公开	主动公开	
					结果公开	1. 工作报告； 2. 工作总结会议：主题、时间、地点、参会人员、会议记录； 3. 事项办理结果：相关证明材料，要求清晰明确； 4. “双公示”：行政许可、行政处罚等信用信息。	区应急管理局	区政府门户网站	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7个工作日	主动公开	

卫东区政务公开事项标准目录

(安全生产领域)

序号	项目类别	项目名称	项目性质	法律法规政策依据	五公开类别	内容要求	公开主体	公开方式	公开时限	公开类别	备注
33	安全生产	对矿山、金属冶炼或用于生产、储存装卸危险物品的建设项目未进行安全评价、无安全设施设计并按照规定报经有关部门审查同意、未按照设计施工、投入生产前安全设施未经验收合格的。	行政处罚	《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第九十五条	决策公开	1. 出台文件：名称、发布机构、文号、发文日期、正文； 2. 部署会议：主题、参会单位、时间、地点、会议记录； 3. 政策解读：文字或图解均可； 4. 规划计划：发展规划或工作计划。	区应急管理局	区政府门户网站	实时公开	主动公开	
					执行公开	1. 政策宣传； 2. 工作进展：周报、月报、通报、工作台账等； 3. 督查情况：时间、主题、人员、对象、内容、结果； 4. 审计情况：单位、文号、项目、对象、内容、结果； 5. 问责情况：执行单位、问责原因、问责内容、问责对象、改进措施。	区应急管理局	区政府门户网站	实时公开	主动公开	
					管理公开	1. 机构领导：姓名、职务、职责、办公地址、联系电话； 2. 机构概况：名称、地址、联系方式、值班电话、工作时间、网址、咨询投诉渠道、组织架构、机构职能等； 3. 权责清单目录。	区应急管理局	区政府门户网站	实时公开	主动公开	
					服务公开	权力及公共服务公开事项清单(17个要素)：实施主体、项目名称、项目性质、服务对象、法律依据、审批程序、审批条件、申请材料、受理地址、办公时间、办结时限、收费标准、收费依据、主管科室、监管部门、咨询途径、监督投诉途径。	区应急管理局	区政府门户网站	实时公开	主动公开	
					结果公开	1. 工作报告； 2. 工作总结会议：主题、时间、地点、参会人员、会议记录； 3. 事项办理结果：相关证明材料，要求清晰明确； 4. “双公示”：行政许可、行政处罚等信用信息。	区应急管理局	区政府门户网站	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7个工作日	主动公开	

卫东区政务公开事项标准目录

(安全生产领域)

序号	项目类别	项目名称	项目性质	法律法规政策依据	五公开类别	内容要求	公开主体	公开方式	公开时限	公开类别	备注
34	安全生产	对生产经营单位未设置安全警示标志、安全设备不符合国家标准或未对安全设备维护保养、未为从业人员提供防护用品、特种设备未检验合格、使用淘汰工艺设备的处罚	行政处罚	《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第九十六条	决策公开	1. 出台文件：名称、发布机构、文号、发文日期、正文； 2. 部署会议：主题、参会单位、时间、地点、会议记录； 3. 政策解读：文字或图解均可； 4. 规划计划：发展规划或工作计划。	区应急管理局	区政府门户网站	实时公开	主动公开	
					执行公开	1. 政策宣传； 2. 工作进展：周报、月报、通报、工作台账等； 3. 督查情况：时间、主题、人员、对象、内容、结果； 4. 审计情况：单位、文号、项目、对象、内容、结果； 5. 问责情况：执行单位、问责原因、问责内容、问责对象、改进措施。	区应急管理局	区政府门户网站	实时公开	主动公开	
					管理公开	1. 机构领导：姓名、职务、职责、办公地址、联系电话； 2. 机构概况：名称、地址、联系方式、值班电话、工作时间、网址、咨询投诉渠道、组织架构、机构职能等； 3. 权责清单目录。	区应急管理局	区政府门户网站	实时公开	主动公开	
					服务公开	权力及公共服务公开事项清单(17个要素)：实施主体、项目名称、项目性质、服务对象、法律依据、审批程序、审批条件、申请材料、受理地址、办公时间、办结时限、收费标准、收费依据、主管科室、监管部门、咨询途径、监督投诉途径。	区应急管理局	区政府门户网站	实时公开	主动公开	
					结果公开	1. 工作报告； 2. 工作总结会议：主题、时间、地点、参会人员、会议记录； 3. 事项办理结果：相关证明材料，要求清晰明确； 4. “双公示”：行政许可、行政处罚等信用信息。	区应急管理局	区政府门户网站	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7个工作日	主动公开	

卫东区政务公开事项标准目录

(安全生产领域)

序号	项目类别	项目名称	项目性质	法律法规政策依据	五公开类别	内容要求	公开主体	公开方式	公开时限	公开类别	备注
35	安全生产	对生产经营单位未建立危险物品安全管理制度、重大危险源未登记建档、危险作业未安排专门人员现场管理、未建立事故隐患排查治理制度的处罚	行政处罚	《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第九十八条	决策公开	1. 出台文件：名称、发布机构、文号、发文日期、正文； 2. 部署会议：主题、参会单位、时间、地点、会议记录； 3. 政策解读：文字或图解均可； 4. 规划计划：发展规划或工作计划。	区应急管理局	区政府门户网站	实时公开	主动公开	
					执行公开	1. 政策宣传； 2. 工作进展：周报、月报、通报、工作台账等； 3. 督查情况：时间、主题、人员、对象、内容、结果； 4. 审计情况：单位、文号、项目、对象、内容、结果； 5. 问责情况：执行单位、问责原因、问责内容、问责对象、改进措施。	区应急管理局	区政府门户网站	实时公开	主动公开	
					管理公开	1. 机构领导：姓名、职务、职责、办公地址、联系电话； 2. 机构概况：名称、地址、联系方式、值班电话、工作时间、网址、咨询投诉渠道、组织架构、机构职能等； 3. 权责清单目录。	区应急管理局	区政府门户网站	实时公开	主动公开	
					服务公开	权力及公共服务公开事项清单(17个要素)：实施主体、项目名称、项目性质、服务对象、法律依据、审批程序、审批条件、申请材料、受理地址、办公时间、办结时限、收费标准、收费依据、主管科室、监管部门、咨询途径、监督投诉途径。	区应急管理局	区政府门户网站	实时公开	主动公开	
					结果公开	1. 工作报告； 2. 工作总结会议：主题、时间、地点、参会人员、会议记录； 3. 事项办理结果：相关证明材料，要求清晰明确； 4. “双公示”：行政许可、行政处罚等信用信息。	区应急管理局	区政府门户网站	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7个工作日	主动公开	

卫东区政务公开事项标准目录

(安全生产领域)

序号	项目类别	项目名称	项目性质	法律法规政策依据	五公开类别	内容要求	公开主体	公开方式	公开时限	公开类别	备注
36	安全生产	对生产经营单位未采取措施消除事故隐患或拒不执行指令的处罚	行政处罚	《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第九十九条	决策公开	1. 出台文件：名称、发布机构、文号、发文日期、正文； 2. 部署会议：主题、参会单位、时间、地点、会议记录； 3. 政策解读：文字或图解均可； 4. 规划计划：发展规划或工作计划。	区应急管理局	区政府门户网站	实时公开	主动公开	
					执行公开	1. 政策宣传； 2. 工作进展：周报、月报、通报、工作台账等； 3. 督查情况：时间、主题、人员、对象、内容、结果； 4. 审计情况：单位、文号、项目、对象、内容、结果； 5. 问责情况：执行单位、问责原因、问责内容、问责对象、改进措施。	区应急管理局	区政府门户网站	实时公开	主动公开	
					管理公开	1. 机构领导：姓名、职务、职责、办公地址、联系电话； 2. 机构概况：名称、地址、联系方式、值班电话、工作时间、网址、咨询投诉渠道、组织架构、机构职能等； 3. 权责清单目录。	区应急管理局	区政府门户网站	实时公开	主动公开	
					服务公开	权力及公共服务公开事项清单(17个要素)：实施主体、项目名称、项目性质、服务对象、法律依据、审批程序、审批条件、申请材料、受理地址、办公时间、办结时限、收费标准、收费依据、主管科室、监管部门、咨询途径、监督投诉途径。	区应急管理局	区政府门户网站	实时公开	主动公开	
					结果公开	1. 工作报告； 2. 工作总结会议：主题、时间、地点、参会人员、会议记录； 3. 事项办理结果：相关证明材料，要求清晰明确； 4. “双公示”：行政许可、行政处罚等信用信息。	区应急管理局	区政府门户网站	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7个工作日	主动公开	

卫东区政务公开事项标准目录

(安全生产领域)

序号	项目类别	项目名称	项目性质	法律法规政策依据	五公开类别	内容要求	公开主体	公开方式	公开时限	公开类别	备注
37	安全生产	对生产经营单位将项目、场所、设备发包或出租给不具备安全生产条件的单位或个人的处罚	行政处罚	《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第一百条	决策公开	1. 出台文件：名称、发布机构、文号、发文日期、正文； 2. 部署会议：主题、参会单位、时间、地点、会议记录； 3. 政策解读：文字或图解均可； 4. 规划计划：发展规划或工作计划。	区应急管理局	区政府门户网站	实时公开	主动公开	
					执行公开	1. 政策宣传； 2. 工作进展：周报、月报、通报、工作台账等； 3. 督查情况：时间、主题、人员、对象、内容、结果； 4. 审计情况：单位、文号、项目、对象、内容、结果； 5. 问责情况：执行单位、问责原因、问责内容、问责对象、改进措施。	区应急管理局	区政府门户网站	实时公开	主动公开	
					管理公开	1. 机构领导：姓名、职务、职责、办公地址、联系电话； 2. 机构概况：名称、地址、联系方式、值班电话、工作时间、网址、咨询投诉渠道、组织架构、机构职能等； 3. 权责清单目录。	区应急管理局	区政府门户网站	实时公开	主动公开	
					服务公开	权力及公共服务公开事项清单(17个要素)：实施主体、项目名称、项目性质、服务对象、法律依据、审批程序、审批条件、申请材料、受理地址、办公时间、办结时限、收费标准、收费依据、主管科室、监管部门、咨询途径、监督投诉途径。	区应急管理局	区政府门户网站	实时公开	主动公开	
					结果公开	1. 工作报告； 2. 工作总结会议：主题、时间、地点、参会人员、会议记录； 3. 事项办理结果：相关证明材料，要求清晰明确； 4. “双公示”：行政许可、行政处罚等信用信息。	区应急管理局	区政府门户网站	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7个工作日	主动公开	

卫东区政务公开事项标准目录

(安全生产领域)

序号	项目类别	项目名称	项目性质	法律法规政策依据	五公开类别	内容要求	公开主体	公开方式	公开时限	公开类别	备注
38	安全生产	对在同一个作业区域内两个以上生产经营单位未签订安全管理协议的处罚	行政处罚	《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第一百零一条	决策公开	1. 出台文件：名称、发布机构、文号、发文日期、正文； 2. 部署会议：主题、参会单位、时间、地点、会议记录； 3. 政策解读：文字或图解均可； 4. 规划计划：发展规划或工作计划。	区应急管理局	区政府门户网站	实时公开	主动公开	
					执行公开	1. 政策宣传； 2. 工作进展：周报、月报、通报、工作台账等； 3. 督查情况：时间、主题、人员、对象、内容、结果； 4. 审计情况：单位、文号、项目、对象、内容、结果； 5. 问责情况：执行单位、问责原因、问责内容、问责对象、改进措施。	区应急管理局	区政府门户网站	实时公开	主动公开	
					管理公开	1. 机构领导：姓名、职务、职责、办公地址、联系电话； 2. 机构概况：名称、地址、联系方式、值班电话、工作时间、网址、咨询投诉渠道、组织架构、机构职能等； 3. 权责清单目录。	区应急管理局	区政府门户网站	实时公开	主动公开	
					服务公开	权力及公共服务公开事项清单(17个要素)：实施主体、项目名称、项目性质、服务对象、法律依据、审批程序、审批条件、申请材料、受理地址、办公时间、办结时限、收费标准、收费依据、主管科室、监管部门、咨询途径、监督投诉途径。	区应急管理局	区政府门户网站	实时公开	主动公开	
					结果公开	1. 工作报告； 2. 工作总结会议：主题、时间、地点、参会人员、会议记录； 3. 事项办理结果：相关证明材料，要求清晰明确； 4. “双公示”：行政许可、行政处罚等信用信息。	区应急管理局	区政府门户网站	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7个工作日	主动公开	

卫东区政务公开事项标准目录

(安全生产领域)

序号	项目类别	项目名称	项目性质	法律法规政策依据	五公开类别	内容要求	公开主体	公开方式	公开时限	公开类别	备注
39	安全生产	对生产经营单位员工宿舍不符合安全要求的处罚	行政处罚	《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第一百零二条	决策公开	1. 出台文件：名称、发布机构、文号、发文日期、正文； 2. 部署会议：主题、参会单位、时间、地点、会议记录； 3. 政策解读：文字或图解均可； 4. 规划计划：发展规划或工作计划。	区应急管理局	区政府门户网站	实时公开	主动公开	
					执行公开	1. 政策宣传； 2. 工作进展：周报、月报、通报、工作台账等； 3. 督查情况：时间、主题、人员、对象、内容、结果； 4. 审计情况：单位、文号、项目、对象、内容、结果； 5. 问责情况：执行单位、问责原因、问责内容、问责对象、改进措施。	区应急管理局	区政府门户网站	实时公开	主动公开	
					管理公开	1. 机构领导：姓名、职务、职责、办公地址、联系电话； 2. 机构概况：名称、地址、联系方式、值班电话、工作时间、网址、咨询投诉渠道、组织架构、机构职能等； 3. 权责清单目录。	区应急管理局	区政府门户网站	实时公开	主动公开	
					服务公开	权力及公共服务公开事项清单(17个要素)：实施主体、项目名称、项目性质、服务对象、法律依据、审批程序、审批条件、申请材料、受理地址、办公时间、办结时限、收费标准、收费依据、主管科室、监管部门、咨询途径、监督投诉途径。	区应急管理局	区政府门户网站	实时公开	主动公开	
					结果公开	1. 工作报告； 2. 工作总结会议：主题、时间、地点、参会人员、会议记录； 3. 事项办理结果：相关证明材料，要求清晰明确； 4. “双公示”：行政许可、行政处罚等信用信息。	区应急管理局	区政府门户网站	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7个工作日	主动公开	

卫东区政务公开事项标准目录

(安全生产领域)

序号	项目类别	项目名称	项目性质	法律法规政策依据	五公开类别	内容要求	公开主体	公开方式	公开时限	公开类别	备注
40	安全生产	对生产经营单位与从业人员违法签订安全生产事故协议的处罚	行政处罚	《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第一百零三条	决策公开	1. 出台文件：名称、发布机构、文号、发文日期、正文； 2. 部署会议：主题、参会单位、时间、地点、会议记录； 3. 政策解读：文字或图解均可； 4. 规划计划：发展规划或工作计划。	区应急管理局	区政府门户网站	实时公开	主动公开	
					执行公开	1. 政策宣传； 2. 工作进展：周报、月报、通报、工作台账等； 3. 督查情况：时间、主题、人员、对象、内容、结果； 4. 审计情况：单位、文号、项目、对象、内容、结果； 5. 问责情况：执行单位、问责原因、问责内容、问责对象、改进措施。	区应急管理局	区政府门户网站	实时公开	主动公开	
					管理公开	1. 机构领导：姓名、职务、职责、办公地址、联系电话； 2. 机构概况：名称、地址、联系方式、值班电话、工作时间、网址、咨询投诉渠道、组织架构、机构职能等； 3. 权责清单目录。	区应急管理局	区政府门户网站	实时公开	主动公开	
					服务公开	权力及公共服务公开事项清单(17个要素)：实施主体、项目名称、项目性质、服务对象、法律依据、审批程序、审批条件、申请材料、受理地址、办公时间、办结时限、收费标准、收费依据、主管科室、监管部门、咨询途径、监督投诉途径。	区应急管理局	区政府门户网站	实时公开	主动公开	
					结果公开	1. 工作报告； 2. 工作总结会议：主题、时间、地点、参会人员、会议记录； 3. 事项办理结果：相关证明材料，要求清晰明确； 4. “双公示”：行政许可、行政处罚等信用信息。	区应急管理局	区政府门户网站	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7个工作日	主动公开	

卫东区政务公开事项标准目录

(安全生产领域)

序号	项目类别	项目名称	项目性质	法律法规政策依据	五公开类别	内容要求	公开主体	公开方式	公开时限	公开类别	备注
41	安全生产	对生产经营单位拒绝、阻碍安全处罚	行政处罚	《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第一百零五条	决策公开	1. 出台文件：名称、发布机构、文号、发文日期、正文； 2. 部署会议：主题、参会单位、时间、地点、会议记录； 3. 政策解读：文字或图解均可； 4. 规划计划：发展规划或工作计划。	区应急管理局	区政府门户网站	实时公开	主动公开	
					执行公开	1. 政策宣传； 2. 工作进展：周报、月报、通报、工作台账等； 3. 督查情况：时间、主题、人员、对象、内容、结果； 4. 审计情况：单位、文号、项目、对象、内容、结果； 5. 问责情况：执行单位、问责原因、问责内容、问责对象、改进措施。	区应急管理局	区政府门户网站	实时公开	主动公开	
					管理公开	1. 机构领导：姓名、职务、职责、办公地址、联系电话； 2. 机构概况：名称、地址、联系方式、值班电话、工作时间、网址、咨询投诉渠道、组织架构、机构职能等； 3. 权责清单目录。	区应急管理局	区政府门户网站	实时公开	主动公开	
					服务公开	权力及公共服务公开事项清单(17个要素)：实施主体、项目名称、项目性质、服务对象、法律依据、审批程序、审批条件、申请材料、受理地址、办公时间、办结时限、收费标准、收费依据、主管科室、监管部门、咨询途径、监督投诉途径。	区应急管理局	区政府门户网站	实时公开	主动公开	
					结果公开	1. 工作报告； 2. 工作总结会议：主题、时间、地点、参会人员、会议记录； 3. 事项办理结果：相关证明材料，要求清晰明确； 4. “双公示”：行政许可、行政处罚等信用信息。	区应急管理局	区政府门户网站	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7个工作日	主动公开	

卫东区政务公开事项标准目录

(安全生产领域)

序号	项目类别	项目名称	项目性质	法律法规政策依据	五公开类别	内容要求	公开主体	公开方式	公开时限	公开类别	备注
42	安全生产	对生产经营单位主要负责人在本单位发生事故时不立即组织抢救或者事故调查期间擅离职守或逃匿的处罚	行政处罚	《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第一百零六条	决策公开	1. 出台文件：名称、发布机构、文号、发文日期、正文； 2. 部署会议：主题、参会单位、时间、地点、会议记录； 3. 政策解读：文字或图解均可； 4. 规划计划：发展规划或工作计划。	区应急管理局	区政府门户网站	实时公开	主动公开	
					执行公开	1. 政策宣传； 2. 工作进展：周报、月报、通报、工作台账等； 3. 督查情况：时间、主题、人员、对象、内容、结果； 4. 审计情况：单位、文号、项目、对象、内容、结果； 5. 问责情况：执行单位、问责原因、问责内容、问责对象、改进措施。	区应急管理局	区政府门户网站	实时公开	主动公开	
					管理公开	1. 机构领导：姓名、职务、职责、办公地址、联系电话； 2. 机构概况：名称、地址、联系方式、值班电话、工作时间、网址、咨询投诉渠道、组织架构、机构职能等； 3. 权责清单目录。	区应急管理局	区政府门户网站	实时公开	主动公开	
					服务公开	权力及公共服务公开事项清单(17个要素)：实施主体、项目名称、项目性质、服务对象、法律依据、审批程序、审批条件、申请材料、受理地址、办公时间、办结时限、收费标准、收费依据、主管科室、监管部门、咨询途径、监督投诉途径。	区应急管理局	区政府门户网站	实时公开	主动公开	
					结果公开	1. 工作报告； 2. 工作总结会议：主题、时间、地点、参会人员、会议记录； 3. 事项办理结果：相关证明材料，要求清晰明确； 4. “双公示”：行政许可、行政处罚等信用信息。	区应急管理局	区政府门户网站	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7个工作日	主动公开	

卫东区政务公开事项标准目录

(安全生产领域)

序号	项目类别	项目名称	项目性质	法律法规政策依据	五公开类别	内容要求	公开主体	公开方式	公开时限	公开类别	备注
43	安全生产	对发生安全生产事故的生产经营单位的处罚	行政处罚	《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第一百零九条	决策公开	1. 出台文件：名称、发布机构、文号、发文日期、正文； 2. 部署会议：主题、参会单位、时间、地点、会议记录； 3. 政策解读：文字或图解均可； 4. 规划计划：发展规划或工作计划。	区应急管理局	区政府门户网站	实时公开	主动公开	
					执行公开	1. 政策宣传； 2. 工作进展：周报、月报、通报、工作台账等； 3. 督查情况：时间、主题、人员、对象、内容、结果； 4. 审计情况：单位、文号、项目、对象、内容、结果； 5. 问责情况：执行单位、问责原因、问责内容、问责对象、改进措施。	区应急管理局	区政府门户网站	实时公开	主动公开	
					管理公开	1. 机构领导：姓名、职务、职责、办公地址、联系电话； 2. 机构概况：名称、地址、联系方式、值班电话、工作时间、网址、咨询投诉渠道、组织架构、机构职能等； 3. 权责清单目录。	区应急管理局	区政府门户网站	实时公开	主动公开	
					服务公开	权力及公共服务公开事项清单(17个要素)：实施主体、项目名称、项目性质、服务对象、法律依据、审批程序、审批条件、申请材料、受理地址、办公时间、办结时限、收费标准、收费依据、主管科室、监管部门、咨询途径、监督投诉途径。	区应急管理局	区政府门户网站	实时公开	主动公开	
					结果公开	1. 工作报告； 2. 工作总结会议：主题、时间、地点、参会人员、会议记录； 3. 事项办理结果：相关证明材料，要求清晰明确； 4. “双公示”：行政许可、行政处罚等信用信息。	区应急管理局	区政府门户网站	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7个工作日	主动公开	

卫东区政务公开事项标准目录

(安全生产领域)

序号	项目类别	项目名称	项目性质	法律法规政策依据	五公开类别	内容要求	公开主体	公开方式	公开时限	公开类别	备注
44	安全生产	对生产、经营、使用国家禁止的危险化学品行为的处罚	行政处罚	《危险化学品安全管理条例》第七十五条	决策公开	1. 出台文件：名称、发布机构、文号、发文日期、正文； 2. 部署会议：主题、参会单位、时间、地点、会议记录； 3. 政策解读：文字或图解均可； 4. 规划计划：发展规划或工作计划。	区应急管理局	区政府门户网站	实时公开	主动公开	
					执行公开	1. 政策宣传； 2. 工作进展：周报、月报、通报、工作台账等； 3. 督查情况：时间、主题、人员、对象、内容、结果； 4. 审计情况：单位、文号、项目、对象、内容、结果； 5. 问责情况：执行单位、问责原因、问责内容、问责对象、改进措施。	区应急管理局	区政府门户网站	实时公开	主动公开	
					管理公开	1. 机构领导：姓名、职务、职责、办公地址、联系电话； 2. 机构概况：名称、地址、联系方式、值班电话、工作时间、网址、咨询投诉渠道、组织架构、机构职能等； 3. 权责清单目录。	区应急管理局	区政府门户网站	实时公开	主动公开	
					服务公开	权力及公共服务公开事项清单(17个要素)：实施主体、项目名称、项目性质、服务对象、法律依据、审批程序、审批条件、申请材料、受理地址、办公时间、办结时限、收费标准、收费依据、主管科室、监管部门、咨询途径、监督投诉途径。	区应急管理局	区政府门户网站	实时公开	主动公开	
					结果公开	1. 工作报告； 2. 工作总结会议：主题、时间、地点、参会人员、会议记录； 3. 事项办理结果：相关证明材料，要求清晰明确； 4. “双公示”：行政许可、行政处罚等信用信息。	区应急管理局	区政府门户网站	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7个工作日	主动公开	

卫东区政务公开事项标准目录

(安全生产领域)

序号	项目类别	项目名称	项目性质	法律法规政策依据	五公开类别	内容要求	公开主体	公开方式	公开时限	公开类别	备注
45	安全生产	对未经安全条件审查新建、改建、扩建生产、储存危险化学品的建设项目的处罚	行政处罚	《危险化学品安全管理条例》第七十六条	决策公开	1. 出台文件：名称、发布机构、文号、发文日期、正文； 2. 部署会议：主题、参会单位、时间、地点、会议记录； 3. 政策解读：文字或图解均可； 4. 规划计划：发展规划或工作计划。	区应急管理局	区政府门户网站	实时公开	主动公开	
					执行公开	1. 政策宣传； 2. 工作进展：周报、月报、通报、工作台账等； 3. 督查情况：时间、主题、人员、对象、内容、结果； 4. 审计情况：单位、文号、项目、对象、内容、结果； 5. 问责情况：执行单位、问责原因、问责内容、问责对象、改进措施。	区应急管理局	区政府门户网站	实时公开	主动公开	
					管理公开	1. 机构领导：姓名、职务、职责、办公地址、联系电话； 2. 机构概况：名称、地址、联系方式、值班电话、工作时间、网址、咨询投诉渠道、组织架构、机构职能等； 3. 权责清单目录。	区应急管理局	区政府门户网站	实时公开	主动公开	
					服务公开	权力及公共服务公开事项清单(17个要素)：实施主体、项目名称、项目性质、服务对象、法律依据、审批程序、审批条件、申请材料、受理地址、办公时间、办结时限、收费标准、收费依据、主管科室、监管部门、咨询途径、监督投诉途径。	区应急管理局	区政府门户网站	实时公开	主动公开	
					结果公开	1. 工作报告； 2. 工作总结会议：主题、时间、地点、参会人员、会议记录； 3. 事项办理结果：相关证明材料，要求清晰明确； 4. “双公示”：行政许可、行政处罚等信用信息。	区应急管理局	区政府门户网站	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7个工作日	主动公开	

卫东区政务公开事项标准目录

(安全生产领域)

序号	项目类别	项目名称	项目性质	法律法规政策依据	五公开类别	内容要求	公开主体	公开方式	公开时限	公开类别	备注
46	安全生产	对未取得危险化学品安全生产许可证从事危险化学品生产、未取得危险化学品经营许可证从事危险化学品经营的处罚	行政处罚	《危险化学品安全管理条例》第七十七条	决策公开	1. 出台文件：名称、发布机构、文号、发文日期、正文； 2. 部署会议：主题、参会单位、时间、地点、会议记录； 3. 政策解读：文字或图解均可； 4. 规划计划：发展规划或工作计划。	区应急管理局	区政府门户网站	实时公开	主动公开	
					执行公开	1. 政策宣传； 2. 工作进展：周报、月报、通报、工作台账等； 3. 督查情况：时间、主题、人员、对象、内容、结果； 4. 审计情况：单位、文号、项目、对象、内容、结果； 5. 问责情况：执行单位、问责原因、问责内容、问责对象、改进措施。	区应急管理局	区政府门户网站	实时公开	主动公开	
					管理公开	1. 机构领导：姓名、职务、职责、办公地址、联系电话； 2. 机构概况：名称、地址、联系方式、值班电话、工作时间、网址、咨询投诉渠道、组织架构、机构职能等； 3. 权责清单目录。	区应急管理局	区政府门户网站	实时公开	主动公开	
					服务公开	权力及公共服务公开事项清单(17个要素)：实施主体、项目名称、项目性质、服务对象、法律依据、审批程序、审批条件、申请材料、受理地址、办公时间、办结时限、收费标准、收费依据、主管科室、监管部门、咨询途径、监督投诉途径。	区应急管理局	区政府门户网站	实时公开	主动公开	
					结果公开	1. 工作报告； 2. 工作总结会议：主题、时间、地点、参会人员、会议记录； 3. 事项办理结果：相关证明材料，要求清晰明确； 4. “双公示”：行政许可、行政处罚等信用信息。	区应急管理局	区政府门户网站	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7个工作日	主动公开	

卫东区政务公开事项标准目录

(安全生产领域)

序号	项目类别	项目名称	项目性质	法律法规政策依据	五公开类别	内容要求	公开主体	公开方式	公开时限	公开类别	备注
47	安全生产	对危险化学品管道未设置明显标志、生产企业未提供危险化学品安全技术说明书等情况的处罚	行政处罚	《危险化学品安全管理条例》第七十八条	决策公开	1. 出台文件：名称、发布机构、文号、发文日期、正文； 2. 部署会议：主题、参会单位、时间、地点、会议记录； 3. 政策解读：文字或图解均可； 4. 规划计划：发展规划或工作计划。	区应急管理局	区政府门户网站	实时公开	主动公开	
					执行公开	1. 政策宣传； 2. 工作进展：周报、月报、通报、工作台账等； 3. 督查情况：时间、主题、人员、对象、内容、结果； 4. 审计情况：单位、文号、项目、对象、内容、结果； 5. 问责情况：执行单位、问责原因、问责内容、问责对象、改进措施。	区应急管理局	区政府门户网站	实时公开	主动公开	
					管理公开	1. 机构领导：姓名、职务、职责、办公地址、联系电话； 2. 机构概况：名称、地址、联系方式、值班电话、工作时间、网址、咨询投诉渠道、组织架构、机构职能等； 3. 权责清单目录。	区应急管理局	区政府门户网站	实时公开	主动公开	
					服务公开	权力及公共服务公开事项清单(17个要素)：实施主体、项目名称、项目性质、服务对象、法律依据、审批程序、审批条件、申请材料、受理地址、办公时间、办结时限、收费标准、收费依据、主管科室、监管部门、咨询途径、监督投诉途径。	区应急管理局	区政府门户网站	实时公开	主动公开	
					结果公开	1. 工作报告； 2. 工作总结会议：主题、时间、地点、参会人员、会议记录； 3. 事项办理结果：相关证明材料，要求清晰明确； 4. “双公示”：行政许可、行政处罚等信用信息。	区应急管理局	区政府门户网站	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7个工作日	主动公开	

卫东区政务公开事项标准目录

(安全生产领域)

序号	项目类别	项目名称	项目性质	法律法规政策依据	五公开类别	内容要求	公开主体	公开方式	公开时限	公开类别	备注
48	安全生产	对生产、储存、使用危险化学品的单位未在作业场所设置相关安全设施、设备等情况的处罚	行政处罚	《危险化学品安全管理条例》第八十条	决策公开	1. 出台文件：名称、发布机构、文号、发文日期、正文； 2. 部署会议：主题、参会单位、时间、地点、会议记录； 3. 政策解读：文字或图解均可； 4. 规划计划：发展规划或工作计划。	区应急管理局	区政府门户网站	实时公开	主动公开	
					执行公开	1. 政策宣传； 2. 工作进展：周报、月报、通报、工作台账等； 3. 督查情况：时间、主题、人员、对象、内容、结果； 4. 审计情况：单位、文号、项目、对象、内容、结果； 5. 问责情况：执行单位、问责原因、问责内容、问责对象、改进措施。	区应急管理局	区政府门户网站	实时公开	主动公开	
					管理公开	1. 机构领导：姓名、职务、职责、办公地址、联系电话； 2. 机构概况：名称、地址、联系方式、值班电话、工作时间、网址、咨询投诉渠道、组织架构、机构职能等； 3. 权责清单目录。	区应急管理局	区政府门户网站	实时公开	主动公开	
					服务公开	权力及公共服务公开事项清单(17个要素)：实施主体、项目名称、项目性质、服务对象、法律依据、审批程序、审批条件、申请材料、受理地址、办公时间、办结时限、收费标准、收费依据、主管科室、监管部门、咨询途径、监督投诉途径。	区应急管理局	区政府门户网站	实时公开	主动公开	
					结果公开	1. 工作报告； 2. 工作总结会议：主题、时间、地点、参会人员、会议记录； 3. 事项办理结果：相关证明材料，要求清晰明确； 4. “双公示”：行政许可、行政处罚等信用信息。	区应急管理局	区政府门户网站	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7个工作日	主动公开	

卫东区政务公开事项标准目录

(安全生产领域)

序号	项目类别	项目名称	项目性质	法律法规政策依据	五公开类别	内容要求	公开主体	公开方式	公开时限	公开类别	备注
49	安全生产	对生产、储存、使用危险化学品单位在转产、停产停业或解散期间未采取措施、妥善处置危险化学品的处罚	行政处罚	《危险化学品安全管理条例》第八十二条	决策公开	1. 出台文件：名称、发布机构、文号、发文日期、正文； 2. 部署会议：主题、参会单位、时间、地点、会议记录； 3. 政策解读：文字或图解均可； 4. 规划计划：发展规划或工作计划。	区应急管理局	区政府门户网站	实时公开	主动公开	
					执行公开	1. 政策宣传； 2. 工作进展：周报、月报、通报、工作台账等； 3. 督查情况：时间、主题、人员、对象、内容、结果； 4. 审计情况：单位、文号、项目、对象、内容、结果； 5. 问责情况：执行单位、问责原因、问责内容、问责对象、改进措施。	区应急管理局	区政府门户网站	实时公开	主动公开	
					管理公开	1. 机构领导：姓名、职务、职责、办公地址、联系电话； 2. 机构概况：名称、地址、联系方式、值班电话、工作时间、网址、咨询投诉渠道、组织架构、机构职能等； 3. 权责清单目录。	区应急管理局	区政府门户网站	实时公开	主动公开	
					服务公开	权力及公共服务公开事项清单(17个要素)：实施主体、项目名称、项目性质、服务对象、法律依据、审批程序、审批条件、申请材料、受理地址、办公时间、办结时限、收费标准、收费依据、主管科室、监管部门、咨询途径、监督投诉途径。	区应急管理局	区政府门户网站	实时公开	主动公开	
					结果公开	1. 工作报告； 2. 工作总结会议：主题、时间、地点、参会人员、会议记录； 3. 事项办理结果：相关证明材料，要求清晰明确； 4. “双公示”：行政许可、行政处罚等信用信息。	区应急管理局	区政府门户网站	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7个工作日	主动公开	

卫东区政务公开事项标准目录

(安全生产领域)

序号	项目类别	项目名称	项目性质	法律法规政策依据	五公开类别	内容要求	公开主体	公开方式	公开时限	公开类别	备注
50	安全生产	对危险化学品生产、经营企业违法购买、销售剧毒化学品、易制爆化学品行为的处罚	行政处罚	《危险化学品安全管理条例》第八十四条	决策公开	1. 出台文件：名称、发布机构、文号、发文日期、正文； 2. 部署会议：主题、参会单位、时间、地点、会议记录； 3. 政策解读：文字或图解均可； 4. 规划计划：发展规划或工作计划。	区应急管理局	区政府门户网站	实时公开	主动公开	
					执行公开	1. 政策宣传； 2. 工作进展：周报、月报、通报、工作台账等； 3. 督查情况：时间、主题、人员、对象、内容、结果； 4. 审计情况：单位、文号、项目、对象、内容、结果； 5. 问责情况：执行单位、问责原因、问责内容、问责对象、改进措施。	区应急管理局	区政府门户网站	实时公开	主动公开	
					管理公开	1. 机构领导：姓名、职务、职责、办公地址、联系电话； 2. 机构概况：名称、地址、联系方式、值班电话、工作时间、网址、咨询投诉渠道、组织架构、机构职能等； 3. 权责清单目录。	区应急管理局	区政府门户网站	实时公开	主动公开	
					服务公开	权力及公共服务公开事项清单(17个要素)：实施主体、项目名称、项目性质、服务对象、法律依据、审批程序、审批条件、申请材料、受理地址、办公时间、办结时限、收费标准、收费依据、主管科室、监管部门、咨询途径、监督投诉途径。	区应急管理局	区政府门户网站	实时公开	主动公开	
					结果公开	1. 工作报告； 2. 工作总结会议：主题、时间、地点、参会人员、会议记录； 3. 事项办理结果：相关证明材料，要求清晰明确； 4. “双公示”：行政许可、行政处罚等信用信息。	区应急管理局	区政府门户网站	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7个工作日	主动公开	

卫东区政务公开事项标准目录

(安全生产领域)

序号	项目类别	项目名称	项目性质	法律法规政策依据	五公开类别	内容要求	公开主体	公开方式	公开时限	公开类别	备注
51	安全生产	对未经许可或者备案擅自生产经营购买运输易制毒化学品的处罚	行政处罚	《易制毒化学品管理条例》第三十八条	决策公开	1. 出台文件：名称、发布机构、文号、发文日期、正文； 2. 部署会议：主题、参会单位、时间、地点、会议记录； 3. 政策解读：文字或图解均可； 4. 规划计划：发展规划或工作计划。	区应急管理局	区政府门户网站	实时公开	主动公开	
					执行公开	1. 政策宣传； 2. 工作进展：周报、月报、通报、工作台账等； 3. 督查情况：时间、主题、人员、对象、内容、结果； 4. 审计情况：单位、文号、项目、对象、内容、结果； 5. 问责情况：执行单位、问责原因、问责内容、问责对象、改进措施。	区应急管理局	区政府门户网站	实时公开	主动公开	
					管理公开	1. 机构领导：姓名、职务、职责、办公地址、联系电话； 2. 机构概况：名称、地址、联系方式、值班电话、工作时间、网址、咨询投诉渠道、组织架构、机构职能等； 3. 权责清单目录。	区应急管理局	区政府门户网站	实时公开	主动公开	
					服务公开	权力及公共服务公开事项清单(17个要素)：实施主体、项目名称、项目性质、服务对象、法律依据、审批程序、审批条件、申请材料、受理地址、办公时间、办结时限、收费标准、收费依据、主管科室、监管部门、咨询途径、监督投诉途径。	区应急管理局	区政府门户网站	实时公开	主动公开	
					结果公开	1. 工作报告； 2. 工作总结会议：主题、时间、地点、参会人员、会议记录； 3. 事项办理结果：相关证明材料，要求清晰明确； 4. “双公示”：行政许可、行政处罚等信用信息。	区应急管理局	区政府门户网站	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7个工作日	主动公开	

卫东区政务公开事项标准目录

(安全生产领域)

序号	项目类别	项目名称	项目性质	法律法规政策依据	五公开类别	内容要求	公开主体	公开方式	公开时限	公开类别	备注
52	安全生产	对易制毒化学品生产经营单位不依法建立安全管理制度等情况的处罚	行政处罚	《易制毒化学品管理条例》第四十条	决策公开	1. 出台文件：名称、发布机构、文号、发文日期、正文； 2. 部署会议：主题、参会单位、时间、地点、会议记录； 3. 政策解读：文字或图解均可； 4. 规划计划：发展规划或工作计划。	区应急管理局	区政府门户网站	实时公开	主动公开	
					执行公开	1. 政策宣传； 2. 工作进展：周报、月报、通报、工作台账等； 3. 督查情况：时间、主题、人员、对象、内容、结果； 4. 审计情况：单位、文号、项目、对象、内容、结果； 5. 问责情况：执行单位、问责原因、问责内容、问责对象、改进措施。	区应急管理局	区政府门户网站	实时公开	主动公开	
					管理公开	1. 机构领导：姓名、职务、职责、办公地址、联系电话； 2. 机构概况：名称、地址、联系方式、值班电话、工作时间、网址、咨询投诉渠道、组织架构、机构职能等； 3. 权责清单目录。	区应急管理局	区政府门户网站	实时公开	主动公开	
					服务公开	权力及公共服务公开事项清单(17个要素)：实施主体、项目名称、项目性质、服务对象、法律依据、审批程序、审批条件、申请材料、受理地址、办公时间、办结时限、收费标准、收费依据、主管科室、监管部门、咨询途径、监督投诉途径。	区应急管理局	区政府门户网站	实时公开	主动公开	
					结果公开	1. 工作报告； 2. 工作总结会议：主题、时间、地点、参会人员、会议记录； 3. 事项办理结果：相关证明材料，要求清晰明确； 4. “双公示”：行政许可、行政处罚等信用信息。	区应急管理局	区政府门户网站	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7个工作日	主动公开	

卫东区政务公开事项标准目录

(安全生产领域)

序号	项目类别	项目名称	项目性质	法律法规政策依据	五公开类别	内容要求	公开主体	公开方式	公开时限	公开类别	备注
53	安全生产	对涉及易制毒化学品的单位或个人拒不接受监督检查的处罚	行政处罚	《易制毒化学品管理条例》四十二条	决策公开	1. 出台文件：名称、发布机构、文号、发文日期、正文； 2. 部署会议：主题、参会单位、时间、地点、会议记录； 3. 政策解读：文字或图解均可； 4. 规划计划：发展规划或工作计划。	区应急管理局	区政府门户网站	实时公开	主动公开	
					执行公开	1. 政策宣传； 2. 工作进展：周报、月报、通报、工作台账等； 3. 督查情况：时间、主题、人员、对象、内容、结果； 4. 审计情况：单位、文号、项目、对象、内容、结果； 5. 问责情况：执行单位、问责原因、问责内容、问责对象、改进措施。	区应急管理局	区政府门户网站	实时公开	主动公开	
					管理公开	1. 机构领导：姓名、职务、职责、办公地址、联系电话； 2. 机构概况：名称、地址、联系方式、值班电话、工作时间、网址、咨询投诉渠道、组织架构、机构职能等； 3. 权责清单目录。	区应急管理局	区政府门户网站	实时公开	主动公开	
					服务公开	权力及公共服务公开事项清单(17个要素)：实施主体、项目名称、项目性质、服务对象、法律依据、审批程序、审批条件、申请材料、受理地址、办公时间、办结时限、收费标准、收费依据、主管科室、监管部门、咨询途径、监督投诉途径。	区应急管理局	区政府门户网站	实时公开	主动公开	
					结果公开	1. 工作报告； 2. 工作总结会议：主题、时间、地点、参会人员、会议记录； 3. 事项办理结果：相关证明材料，要求清晰明确； 4. “双公示”：行政许可、行政处罚等信用信息。	区应急管理局	区政府门户网站	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7个工作日	主动公开	

卫东区政务公开事项标准目录

(安全生产领域)

序号	项目类别	项目名称	项目性质	法律法规政策依据	五公开类别	内容要求	公开主体	公开方式	公开时限	公开类别	备注
54	安全生产	对未经许可从事烟花爆竹生产、经营行为的处罚	行政处罚	《烟花爆竹安全管理条例》三十六条	决策公开	1. 出台文件：名称、发布机构、文号、发文日期、正文； 2. 部署会议：主题、参会单位、时间、地点、会议记录； 3. 政策解读：文字或图解均可； 4. 规划计划：发展规划或工作计划。	区应急管理局	区政府门户网站	实时公开	主动公开	
					执行公开	1. 政策宣传； 2. 工作进展：周报、月报、通报、工作台账等； 3. 督查情况：时间、主题、人员、对象、内容、结果； 4. 审计情况：单位、文号、项目、对象、内容、结果； 5. 问责情况：执行单位、问责原因、问责内容、问责对象、改进措施。	区应急管理局	区政府门户网站	实时公开	主动公开	
					管理公开	1. 机构领导：姓名、职务、职责、办公地址、联系电话； 2. 机构概况：名称、地址、联系方式、值班电话、工作时间、网址、咨询投诉渠道、组织架构、机构职能等； 3. 权责清单目录。	区应急管理局	区政府门户网站	实时公开	主动公开	
					服务公开	权力及公共服务公开事项清单(17个要素)：实施主体、项目名称、项目性质、服务对象、法律依据、审批程序、审批条件、申请材料、受理地址、办公时间、办结时限、收费标准、收费依据、主管科室、监管部门、咨询途径、监督投诉途径。	区应急管理局	区政府门户网站	实时公开	主动公开	
					结果公开	1. 工作报告； 2. 工作总结会议：主题、时间、地点、参会人员、会议记录； 3. 事项办理结果：相关证明材料，要求清晰明确； 4. “双公示”：行政许可、行政处罚等信用信息。	区应急管理局	区政府门户网站	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7个工作日	主动公开	

卫东区政务公开事项标准目录

(安全生产领域)

序号	项目类别	项目名称	项目性质	法律法规政策依据	五公开类别	内容要求	公开主体	公开方式	公开时限	公开类别	备注
55	安全生产	对烟花爆竹批发、零售企业违法经营行为的处罚	行政处罚	《烟花爆竹安全管理条例》三十八条	决策公开	1. 出台文件：名称、发布机构、文号、发文日期、正文； 2. 部署会议：主题、参会单位、时间、地点、会议记录； 3. 政策解读：文字或图解均可； 4. 规划计划：发展规划或工作计划。	区应急管理局	区政府门户网站	实时公开	主动公开	
					执行公开	1. 政策宣传； 2. 工作进展：周报、月报、通报、工作台账等； 3. 督查情况：时间、主题、人员、对象、内容、结果； 4. 审计情况：单位、文号、项目、对象、内容、结果； 5. 问责情况：执行单位、问责原因、问责内容、问责对象、改进措施。	区应急管理局	区政府门户网站	实时公开	主动公开	
					管理公开	1. 机构领导：姓名、职务、职责、办公地址、联系电话； 2. 机构概况：名称、地址、联系方式、值班电话、工作时间、网址、咨询投诉渠道、组织架构、机构职能等； 3. 权责清单目录。	区应急管理局	区政府门户网站	实时公开	主动公开	
					服务公开	权力及公共服务公开事项清单(17个要素)：实施主体、项目名称、项目性质、服务对象、法律依据、审批程序、审批条件、申请材料、受理地址、办公时间、办结时限、收费标准、收费依据、主管科室、监管部门、咨询途径、监督投诉途径。	区应急管理局	区政府门户网站	实时公开	主动公开	
					结果公开	1. 工作报告； 2. 工作总结会议：主题、时间、地点、参会人员、会议记录； 3. 事项办理结果：相关证明材料，要求清晰明确； 4. “双公示”：行政许可、行政处罚等信用信息。	区应急管理局	区政府门户网站	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7个工作日	主动公开	

卫东区政务公开事项标准目录

(安全生产领域)

序号	项目类别	项目名称	项目性质	法律法规政策依据	五公开类别	内容要求	公开主体	公开方式	公开时限	公开类别	备注
56	安全生产	对危险化学品重大危险源单位未对重大危险源进行安全评估、登记建档、安全监测监控、制定应急预案的处罚	行政处罚	《危险化学品重大危险源监督管理暂行规定》(原国家安监总局79号令)第三十二条	决策公开	1. 出台文件: 名称、发布机构、文号、发文日期、正文; 2. 部署会议: 主题、参会单位、时间、地点、会议记录; 3. 政策解读: 文字或图解均可; 4. 规划计划: 发展规划或工作计划。	区应急管理局	区政府门户网站	实时公开	主动公开	
					执行公开	1. 政策宣传; 2. 工作进展: 周报、月报、通报、工作台账等; 3. 督查情况: 时间、主题、人员、对象、内容、结果; 4. 审计情况: 单位、文号、项目、对象、内容、结果; 5. 问责情况: 执行单位、问责原因、问责内容、问责对象、改进措施。	区应急管理局	区政府门户网站	实时公开	主动公开	
					管理公开	1. 机构领导: 姓名、职务、职责、办公地址、联系电话; 2. 机构概况: 名称、地址、联系方式、值班电话、工作时间、网址、咨询投诉渠道、组织架构、机构职能等; 3. 权责清单目录。	区应急管理局	区政府门户网站	实时公开	主动公开	
					服务公开	权力及公共服务公开事项清单(17个要素): 实施主体、项目名称、项目性质、服务对象、法律依据、审批程序、审批条件、申请材料、受理地址、办公时间、办结时限、收费标准、收费依据、主管科室、监管部门、咨询途径、监督投诉途径。	区应急管理局	区政府门户网站	实时公开	主动公开	
					结果公开	1. 工作报告; 2. 工作总结会议: 主题、时间、地点、参会人员、会议记录; 3. 事项办理结果: 相关证明材料, 要求清晰明确; 4. “双公示”: 行政许可、行政处罚等信用信息。	区应急管理局	区政府门户网站	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7个工作日	主动公开	

卫东区政务公开事项标准目录

(安全生产领域)

序号	项目类别	项目名称	项目性质	法律法规政策依据	五公开类别	内容要求	公开主体	公开方式	公开时限	公开类别	备注
57	安全生产	对重大危险源未设置安全警示标志、设备设施未定期检测检验的处罚	行政处罚	《危险化学品重大危险源监督管理暂行规定》第三十三条	决策公开	1. 出台文件：名称、发布机构、文号、发文日期、正文； 2. 部署会议：主题、参会单位、时间、地点、会议记录； 3. 政策解读：文字或图解均可； 4. 规划计划：发展规划或工作计划。	区应急管理局	区政府门户网站	实时公开	主动公开	
					执行公开	1. 政策宣传； 2. 工作进展：周报、月报、通报、工作台账等； 3. 督查情况：时间、主题、人员、对象、内容、结果； 4. 审计情况：单位、文号、项目、对象、内容、结果； 5. 问责情况：执行单位、问责原因、问责内容、问责对象、改进措施。	区应急管理局	区政府门户网站	实时公开	主动公开	
					管理公开	1. 机构领导：姓名、职务、职责、办公地址、联系电话； 2. 机构概况：名称、地址、联系方式、值班电话、工作时间、网址、咨询投诉渠道、组织架构、机构职能等； 3. 权责清单目录。	区应急管理局	区政府门户网站	实时公开	主动公开	
					服务公开	权力及公共服务公开事项清单(17个要素)：实施主体、项目名称、项目性质、服务对象、法律依据、审批程序、审批条件、申请材料、受理地址、办公时间、办结时限、收费标准、收费依据、主管科室、监管部门、咨询途径、监督投诉途径。	区应急管理局	区政府门户网站	实时公开	主动公开	
					结果公开	1. 工作报告； 2. 工作总结会议：主题、时间、地点、参会人员、会议记录； 3. 事项办理结果：相关证明材料，要求清晰明确； 4. “双公示”：行政许可、行政处罚等信用信息。	区应急管理局	区政府门户网站	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7个工作日	主动公开	

卫东区政务公开事项标准目录

(安全生产领域)

序号	项目类别	项目名称	项目性质	法律法规政策依据	五公开类别	内容要求	公开主体	公开方式	公开时限	公开类别	备注
58	安全生产	对未对重大危险源进行辨识、未明确责任人、建立应急救援组织、配备防护装备、未按规定备案、危害信息告知周边单位、开展应急演练的处罚	行政处罚	《危险化学品重大危险源监督管理暂行规定》第三十四条	决策公开	1. 出台文件：名称、发布机构、文号、发文日期、正文； 2. 部署会议：主题、参会单位、时间、地点、会议记录； 3. 政策解读：文字或图解均可； 4. 规划计划：发展规划或工作计划。	区应急管理局	区政府门户网站	实时公开	主动公开	
					执行公开	1. 政策宣传； 2. 工作进展：周报、月报、通报、工作台账等； 3. 督查情况：时间、主题、人员、对象、内容、结果； 4. 审计情况：单位、文号、项目、对象、内容、结果； 5. 问责情况：执行单位、问责原因、问责内容、问责对象、改进措施。	区应急管理局	区政府门户网站	实时公开	主动公开	
					管理公开	1. 机构领导：姓名、职务、职责、办公地址、联系电话； 2. 机构概况：名称、地址、联系方式、值班电话、工作时间、网址、咨询投诉渠道、组织架构、机构职能等； 3. 权责清单目录。	区应急管理局	区政府门户网站	实时公开	主动公开	
					服务公开	权力及公共服务公开事项清单(17个要素)：实施主体、项目名称、项目性质、服务对象、法律依据、审批程序、审批条件、申请材料、受理地址、办公时间、办结时限、收费标准、收费依据、主管科室、监管部门、咨询途径、监督投诉途径。	区应急管理局	区政府门户网站	实时公开	主动公开	
					结果公开	1. 工作报告； 2. 工作总结会议：主题、时间、地点、参会人员、会议记录； 3. 事项办理结果：相关证明材料，要求清晰明确； 4. “双公示”：行政许可、行政处罚等信用信息。	区应急管理局	区政府门户网站	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7个工作日	主动公开	

卫东区政务公开事项标准目录

(安全生产领域)

序号	项目类别	项目名称	项目性质	法律法规政策依据	五公开类别	内容要求	公开主体	公开方式	公开时限	公开类别	备注
59	安全生产	对未对重大危险源进行定期检查、采取措施消除隐患的处罚	行政处罚	《危险化学品重大危险源监督管理暂行规定》第三十五条	决策公开	1. 出台文件：名称、发布机构、文号、发文日期、正文； 2. 部署会议：主题、参会单位、时间、地点、会议记录； 3. 政策解读：文字或图解均可； 4. 规划计划：发展规划或工作计划。	区应急管理局	区政府门户网站	实时公开	主动公开	
					执行公开	1. 政策宣传； 2. 工作进展：周报、月报、通报、工作台账等； 3. 督查情况：时间、主题、人员、对象、内容、结果； 4. 审计情况：单位、文号、项目、对象、内容、结果； 5. 问责情况：执行单位、问责原因、问责内容、问责对象、改进措施。	区应急管理局	区政府门户网站	实时公开	主动公开	
					管理公开	1. 机构领导：姓名、职务、职责、办公地址、联系电话； 2. 机构概况：名称、地址、联系方式、值班电话、工作时间、网址、咨询投诉渠道、组织架构、机构职能等； 3. 权责清单目录。	区应急管理局	区政府门户网站	实时公开	主动公开	
					服务公开	权力及公共服务公开事项清单(17个要素)：实施主体、项目名称、项目性质、服务对象、法律依据、审批程序、审批条件、申请材料、受理地址、办公时间、办结时限、收费标准、收费依据、主管科室、监管部门、咨询途径、监督投诉途径。	区应急管理局	区政府门户网站	实时公开	主动公开	
					结果公开	1. 工作报告； 2. 工作总结会议：主题、时间、地点、参会人员、会议记录； 3. 事项办理结果：相关证明材料，要求清晰明确； 4. “双公示”：行政许可、行政处罚等信用信息。	区应急管理局	区政府门户网站	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7个工作日	主动公开	

卫东区政务公开事项标准目录

(安全生产领域)

序号	项目类别	项目名称	项目性质	法律法规政策依据	五公开类别	内容要求	公开主体	公开方式	公开时限	公开类别	备注
60	安全生产	对生产经营单位未按规定设置安全管理机构或配备安全管理人员、矿山、危化等单位主要负责人、安管人员未经考核合格、未对从业人员教育培训、告知作业风险、制定应急预案或演练、向从业人员通报事故隐患、负责人未执行现场带班制度的处罚	行政处罚	《河南省安全生产条例》第五十五条	决策公开	1. 出台文件：名称、发布机构、文号、发文日期、正文； 2. 部署会议：主题、参会单位、时间、地点、会议记录； 3. 政策解读：文字或图解均可； 4. 规划计划：发展规划或工作计划。	区应急管理局	区政府门户网站	实时公开	主动公开	
					执行公开	1. 政策宣传； 2. 工作进展：周报、月报、通报、工作台账等； 3. 督查情况：时间、主题、人员、对象、内容、结果； 4. 审计情况：单位、文号、项目、对象、内容、结果； 5. 问责情况：执行单位、问责原因、问责内容、问责对象、改进措施。	区应急管理局	区政府门户网站	实时公开	主动公开	
					管理公开	1. 机构领导：姓名、职务、职责、办公地址、联系电话； 2. 机构概况：名称、地址、联系方式、值班电话、工作时间、网址、咨询投诉渠道、组织架构、机构职能等； 3. 权责清单目录。	区应急管理局	区政府门户网站	实时公开	主动公开	
					服务公开	权力及公共服务公开事项清单(17个要素)：实施主体、项目名称、项目性质、服务对象、法律依据、审批程序、审批条件、申请材料、受理地址、办公时间、办结时限、收费标准、收费依据、主管科室、监管部门、咨询途径、监督投诉途径。	区应急管理局	区政府门户网站	实时公开	主动公开	
					结果公开	1. 工作报告； 2. 工作总结会议：主题、时间、地点、参会人员、会议记录； 3. 事项办理结果：相关证明材料，要求清晰明确； 4. “双公示”：行政许可、行政处罚等信用信息。	区应急管理局	区政府门户网站	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7个工作日	主动公开	

卫东区政务公开事项标准目录

(安全生产领域)

序号	项目类别	项目名称	项目性质	法律法规政策依据	五公开类别	内容要求	公开主体	公开方式	公开时限	公开类别	备注
61	安全生产	对生产经营单位主要负责人未履行安全管理职责导致事故发生的处罚	行政处罚	《河南省安全生产条例》第五十六条	决策公开	1. 出台文件：名称、发布机构、文号、发文日期、正文； 2. 部署会议：主题、参会单位、时间、地点、会议记录； 3. 政策解读：文字或图解均可； 4. 规划计划：发展规划或工作计划。	区应急管理局	区政府门户网站	实时公开	主动公开	
					执行公开	1. 政策宣传； 2. 工作进展：周报、月报、通报、工作台账等； 3. 督查情况：时间、主题、人员、对象、内容、结果； 4. 审计情况：单位、文号、项目、对象、内容、结果； 5. 问责情况：执行单位、问责原因、问责内容、问责对象、改进措施。	区应急管理局	区政府门户网站	实时公开	主动公开	
					管理公开	1. 机构领导：姓名、职务、职责、办公地址、联系电话； 2. 机构概况：名称、地址、联系方式、值班电话、工作时间、网址、咨询投诉渠道、组织架构、机构职能等； 3. 权责清单目录。	区应急管理局	区政府门户网站	实时公开	主动公开	
					服务公开	权力及公共服务公开事项清单(17个要素)：实施主体、项目名称、项目性质、服务对象、法律依据、审批程序、审批条件、申请材料、受理地址、办公时间、办结时限、收费标准、收费依据、主管科室、监管部门、咨询途径、监督投诉途径。	区应急管理局	区政府门户网站	实时公开	主动公开	
					结果公开	1. 工作报告； 2. 工作总结会议：主题、时间、地点、参会人员、会议记录； 3. 事项办理结果：相关证明材料，要求清晰明确； 4. “双公示”：行政许可、行政处罚等信用信息。	区应急管理局	区政府门户网站	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7个工作日	主动公开	

卫东区政务公开事项标准目录

(安全生产领域)

序号	项目类别	项目名称	项目性质	法律法规政策依据	五公开类别	内容要求	公开主体	公开方式	公开时限	公开类别	备注
62	安全生产	对生产经营单位区域内和周边安全距离不足、未设置安全出口、疏散通道的处罚	行政处罚	《河南省安全生产条例》第五十八条	决策公开	1. 出台文件：名称、发布机构、文号、发文日期、正文； 2. 部署会议：主题、参会单位、时间、地点、会议记录； 3. 政策解读：文字或图解均可； 4. 规划计划：发展规划或工作计划。	区应急管理局	区政府门户网站	实时公开	主动公开	
					执行公开	1. 政策宣传； 2. 工作进展：周报、月报、通报、工作台账等； 3. 督查情况：时间、主题、人员、对象、内容、结果； 4. 审计情况：单位、文号、项目、对象、内容、结果； 5. 问责情况：执行单位、问责原因、问责内容、问责对象、改进措施。	区应急管理局	区政府门户网站	实时公开	主动公开	
					管理公开	1. 机构领导：姓名、职务、职责、办公地址、联系电话； 2. 机构概况：名称、地址、联系方式、值班电话、工作时间、网址、咨询投诉渠道、组织架构、机构职能等； 3. 权责清单目录。	区应急管理局	区政府门户网站	实时公开	主动公开	
					服务公开	权力及公共服务公开事项清单(17个要素)：实施主体、项目名称、项目性质、服务对象、法律依据、审批程序、审批条件、申请材料、受理地址、办公时间、办结时限、收费标准、收费依据、主管科室、监管部门、咨询途径、监督投诉途径。	区应急管理局	区政府门户网站	实时公开	主动公开	
					结果公开	1. 工作报告； 2. 工作总结会议：主题、时间、地点、参会人员、会议记录； 3. 事项办理结果：相关证明材料，要求清晰明确； 4. “双公示”：行政许可、行政处罚等信用信息。	区应急管理局	区政府门户网站	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7个工作日	主动公开	

卫东区政务公开事项标准目录

(安全生产领域)

序号	项目类别	项目名称	项目性质	法律法规政策依据	五公开类别	内容要求	公开主体	公开方式	公开时限	公开类别	备注
63	安全生产	对生产经营单位未组织排查事故隐患的处罚	行政处罚	《河南省安全生产条例》第五十九条	决策公开	1. 出台文件：名称、发布机构、文号、发文日期、正文； 2. 部署会议：主题、参会单位、时间、地点、会议记录； 3. 政策解读：文字或图解均可； 4. 规划计划：发展规划或工作计划。	区应急管理局	区政府门户网站	实时公开	主动公开	
					执行公开	1. 政策宣传； 2. 工作进展：周报、月报、通报、工作台账等； 3. 督查情况：时间、主题、人员、对象、内容、结果； 4. 审计情况：单位、文号、项目、对象、内容、结果； 5. 问责情况：执行单位、问责原因、问责内容、问责对象、改进措施。	区应急管理局	区政府门户网站	实时公开	主动公开	
					管理公开	1. 机构领导：姓名、职务、职责、办公地址、联系电话； 2. 机构概况：名称、地址、联系方式、值班电话、工作时间、网址、咨询投诉渠道、组织架构、机构职能等； 3. 权责清单目录。	区应急管理局	区政府门户网站	实时公开	主动公开	
					服务公开	权力及公共服务公开事项清单(17个要素)：实施主体、项目名称、项目性质、服务对象、法律依据、审批程序、审批条件、申请材料、受理地址、办公时间、办结时限、收费标准、收费依据、主管科室、监管部门、咨询途径、监督投诉途径。	区应急管理局	区政府门户网站	实时公开	主动公开	
					结果公开	1. 工作报告； 2. 工作总结会议：主题、时间、地点、参会人员、会议记录； 3. 事项办理结果：相关证明材料，要求清晰明确； 4. “双公示”：行政许可、行政处罚等信用信息。	区应急管理局	区政府门户网站	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7个工作日	主动公开	

卫东区政务公开事项标准目录

(安全生产领域)

序号	项目类别	项目名称	项目性质	法律法规政策依据	五公开类别	内容要求	公开主体	公开方式	公开时限	公开类别	备注
64	安全生产	对生产经营单位未为从业人员防护用品危险场所设置警示标志、安全设备设施不符合国家标准的处罚	行政处罚	《河南省安全生产条例》第六十条	决策公开	1. 出台文件：名称、发布机构、文号、发文日期、正文； 2. 部署会议：主题、参会单位、时间、地点、会议记录； 3. 政策解读：文字或图解均可； 4. 规划计划：发展规划或工作计划。	区应急管理局	区政府门户网站	实时公开	主动公开	
					执行公开	1. 政策宣传； 2. 工作进展：周报、月报、通报、工作台账等； 3. 督查情况：时间、主题、人员、对象、内容、结果； 4. 审计情况：单位、文号、项目、对象、内容、结果； 5. 问责情况：执行单位、问责原因、问责内容、问责对象、改进措施。	区应急管理局	区政府门户网站	实时公开	主动公开	
					管理公开	1. 机构领导：姓名、职务、职责、办公地址、联系电话； 2. 机构概况：名称、地址、联系方式、值班电话、工作时间、网址、咨询投诉渠道、组织架构、机构职能等； 3. 权责清单目录。	区应急管理局	区政府门户网站	实时公开	主动公开	
					服务公开	权力及公共服务公开事项清单(17个要素)：实施主体、项目名称、项目性质、服务对象、法律依据、审批程序、审批条件、申请材料、受理地址、办公时间、办结时限、收费标准、收费依据、主管科室、监管部门、咨询途径、监督投诉途径。	区应急管理局	区政府门户网站	实时公开	主动公开	
					结果公开	1. 工作报告； 2. 工作总结会议：主题、时间、地点、参会人员、会议记录； 3. 事项办理结果：相关证明材料，要求清晰明确； 4. “双公示”：行政许可、行政处罚等信用信息。	区应急管理局	区政府门户网站	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7个工作日	主动公开	

卫东区政务公开事项标准目录

(安全生产领域)

序号	项目类别	项目名称	项目性质	法律法规政策依据	五公开类别	内容要求	公开主体	公开方式	公开时限	公开类别	备注
65	安全生产	对生产经营单位未对重大危险源监测监控、爆破、吊装等危险作业未落实安全措施、未建立实施风险管控和隐患排查治理的处罚	行政处罚	《河南省安全生产条例》第六十一条	决策公开	1. 出台文件：名称、发布机构、文号、发文日期、正文； 2. 部署会议：主题、参会单位、时间、地点、会议记录； 3. 政策解读：文字或图解均可； 4. 规划计划：发展规划或工作计划。	区应急管理局	区政府门户网站	实时公开	主动公开	
					执行公开	1. 政策宣传； 2. 工作进展：周报、月报、通报、工作台账等； 3. 督查情况：时间、主题、人员、对象、内容、结果； 4. 审计情况：单位、文号、项目、对象、内容、结果； 5. 问责情况：执行单位、问责原因、问责内容、问责对象、改进措施。	区应急管理局	区政府门户网站	实时公开	主动公开	
					管理公开	1. 机构领导：姓名、职务、职责、办公地址、联系电话； 2. 机构概况：名称、地址、联系方式、值班电话、工作时间、网址、咨询投诉渠道、组织架构、机构职能等； 3. 权责清单目录。	区应急管理局	区政府门户网站	实时公开	主动公开	
					服务公开	权力及公共服务公开事项清单(17个要素)：实施主体、项目名称、项目性质、服务对象、法律依据、审批程序、审批条件、申请材料、受理地址、办公时间、办结时限、收费标准、收费依据、主管科室、监管部门、咨询途径、监督投诉途径。	区应急管理局	区政府门户网站	实时公开	主动公开	
					结果公开	1. 工作报告； 2. 工作总结会议：主题、时间、地点、参会人员、会议记录； 3. 事项办理结果：相关证明材料，要求清晰明确； 4. “双公示”：行政许可、行政处罚等信用信息。	区应急管理局	区政府门户网站	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7个工作日	主动公开	

卫东区政务公开事项标准目录

(安全生产领域)

序号	项目类别	项目名称	项目性质	法律法规政策依据	五公开类别	内容要求	公开主体	公开方式	公开时限	公开类别	备注
66	安全生产	对未生产经营单位未制定应急预案、组织应急演练、对从业人员进行教育培训的处罚	行政处罚	《生产安全事故应急条例》(国令第708号)第三十条	决策公开	1. 出台文件: 名称、发布机构、文号、发文日期、正文; 2. 部署会议: 主题、参会单位、时间、地点、会议记录; 3. 政策解读: 文字或图解均可; 4. 规划计划: 发展规划或工作计划。	区应急管理局	区政府门户网站	实时公开	主动公开	
					执行公开	1. 政策宣传; 2. 工作进展: 周报、月报、通报、工作台账等; 3. 督查情况: 时间、主题、人员、对象、内容、结果; 4. 审计情况: 单位、文号、项目、对象、内容、结果; 5. 问责情况: 执行单位、问责原因、问责内容、问责对象、改进措施。	区应急管理局	区政府门户网站	实时公开	主动公开	
					管理公开	1. 机构领导: 姓名、职务、职责、办公地址、联系电话; 2. 机构概况: 名称、地址、联系方式、值班电话、工作时间、网址、咨询投诉渠道、组织架构、机构职能等; 3. 权责清单目录。	区应急管理局	区政府门户网站	实时公开	主动公开	
					服务公开	权力及公共服务公开事项清单(17个要素): 实施主体、项目名称、项目性质、服务对象、法律依据、审批程序、审批条件、申请材料、受理地址、办公时间、办结时限、收费标准、收费依据、主管科室、监管部门、咨询途径、监督投诉途径。	区应急管理局	区政府门户网站	实时公开	主动公开	
					结果公开	1. 工作报告; 2. 工作总结会议: 主题、时间、地点、参会人员、会议记录; 3. 事项办理结果: 相关证明材料, 要求清晰明确; 4. “双公示”: 行政许可、行政处罚等信用信息。	区应急管理局	区政府门户网站	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7个工作日	主动公开	

卫东区政务公开事项标准目录

(安全生产领域)

序号	项目类别	项目名称	项目性质	法律法规政策依据	五公开类别	内容要求	公开主体	公开方式	公开时限	公开类别	备注
67	安全生产	对生产经营单位未对应急救援器材维护保养导致事故发生或事故发生后未立即应急救援措施的处罚	行政处罚	《生产安全事故应急条例》(国令第708号)第三十一条	决策公开	1. 出台文件: 名称、发布机构、文号、发文日期、正文; 2. 部署会议: 主题、参会单位、时间、地点、会议记录; 3. 政策解读: 文字或图解均可; 4. 规划计划: 发展规划或工作计划。	区应急管理局	区政府门户网站	实时公开	主动公开	
					执行公开	1. 政策宣传; 2. 工作进展: 周报、月报、通报、工作台账等; 3. 督查情况: 时间、主题、人员、对象、内容、结果; 4. 审计情况: 单位、文号、项目、对象、内容、结果; 5. 问责情况: 执行单位、问责原因、问责内容、问责对象、改进措施。	区应急管理局	区政府门户网站	实时公开	主动公开	
					管理公开	1. 机构领导: 姓名、职务、职责、办公地址、联系电话; 2. 机构概况: 名称、地址、联系方式、值班电话、工作时间、网址、咨询投诉渠道、组织架构、机构职能等; 3. 权责清单目录。	区应急管理局	区政府门户网站	实时公开	主动公开	
					服务公开	权力及公共服务公开事项清单(17个要素): 实施主体、项目名称、项目性质、服务对象、法律依据、审批程序、审批条件、申请材料、受理地址、办公时间、办结时限、收费标准、收费依据、主管科室、监管部门、咨询途径、监督投诉途径。	区应急管理局	区政府门户网站	实时公开	主动公开	
					结果公开	1. 工作报告; 2. 工作总结会议: 主题、时间、地点、参会人员、会议记录; 3. 事项办理结果: 相关证明材料, 要求清晰明确; 4. “双公示”: 行政许可、行政处罚等信用信息。	区应急管理局	区政府门户网站	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7个工作日	主动公开	

卫东区政务公开事项标准目录

(安全生产领域)

序号	项目类别	项目名称	项目性质	法律法规政策依据	五公开类别	内容要求	公开主体	公开方式	公开时限	公开类别	备注
68	安全生产	对生产经营单位未将事故应急预案报送备案、未建立应急值班制度的处罚	行政处罚	《生产安全事故应急条例》(国令第708号)第三十二条	决策公开	1. 出台文件: 名称、发布机构、文号、发文日期、正文; 2. 部署会议: 主题、参会单位、时间、地点、会议记录; 3. 政策解读: 文字或图解均可; 4. 规划计划: 发展规划或工作计划。	区应急管理局	区政府门户网站	实时公开	主动公开	
					执行公开	1. 政策宣传; 2. 工作进展: 周报、月报、通报、工作台账等; 3. 督查情况: 时间、主题、人员、对象、内容、结果; 4. 审计情况: 单位、文号、项目、对象、内容、结果; 5. 问责情况: 执行单位、问责原因、问责内容、问责对象、改进措施。	区应急管理局	区政府门户网站	实时公开	主动公开	
					管理公开	1. 机构领导: 姓名、职务、职责、办公地址、联系电话; 2. 机构概况: 名称、地址、联系方式、值班电话、工作时间、网址、咨询投诉渠道、组织架构、机构职能等; 3. 权责清单目录。	区应急管理局	区政府门户网站	实时公开	主动公开	
					服务公开	权力及公共服务公开事项清单(17个要素): 实施主体、项目名称、项目性质、服务对象、法律依据、审批程序、审批条件、申请材料、受理地址、办公时间、办结时限、收费标准、收费依据、主管科室、监管部门、咨询途径、监督投诉途径。	区应急管理局	区政府门户网站	实时公开	主动公开	
					结果公开	1. 工作报告; 2. 工作总结会议: 主题、时间、地点、参会人员、会议记录; 3. 事项办理结果: 相关证明材料, 要求清晰明确; 4. “双公示”: 行政许可、行政处罚等信用信息。	区应急管理局	区政府门户网站	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7个工作日	主动公开	

卫东区政务公开事项标准目录

(安全生产领域)

序号	项目类别	项目名称	项目性质	法律法规政策依据	五公开类别	内容要求	公开主体	公开方式	公开时限	公开类别	备注
69	安全生产	对未按照法律法规、标准进行地震台网建设处罚	行政处罚	《中华人民共和国防震减灾法》第八十三条	决策公开	1. 出台文件：名称、发布机构、文号、发文日期、正文； 2. 部署会议：主题、参会单位、时间、地点、会议记录； 3. 政策解读：文字或图解均可； 4. 规划计划：发展规划或工作计划。	区应急管理局	区政府门户网站	实时公开	主动公开	
					执行公开	1. 政策宣传； 2. 工作进展：周报、月报、通报、工作台账等； 3. 督查情况：时间、主题、人员、对象、内容、结果； 4. 审计情况：单位、文号、项目、对象、内容、结果； 5. 问责情况：执行单位、问责原因、问责内容、问责对象、改进措施。	区应急管理局	区政府门户网站	实时公开	主动公开	
					管理公开	1. 机构领导：姓名、职务、职责、办公地址、联系电话； 2. 机构概况：名称、地址、联系方式、值班电话、工作时间、网址、咨询投诉渠道、组织架构、机构职能等； 3. 权责清单目录。	区应急管理局	区政府门户网站	实时公开	主动公开	
					服务公开	权力及公共服务公开事项清单(17个要素)：实施主体、项目名称、项目性质、服务对象、法律依据、审批程序、审批条件、申请材料、受理地址、办公时间、办结时限、收费标准、收费依据、主管科室、监管部门、咨询途径、监督投诉途径。	区应急管理局	区政府门户网站	实时公开	主动公开	
					结果公开	1. 工作报告； 2. 工作总结会议：主题、时间、地点、参会人员、会议记录； 3. 事项办理结果：相关证明材料，要求清晰明确； 4. “双公示”：行政许可、行政处罚等信用信息。	区应急管理局	区政府门户网站	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7个工作日	主动公开	

卫东区政务公开事项标准目录

(安全生产领域)

序号	项目类别	项目名称	项目性质	法律法规政策依据	五公开类别	内容要求	公开主体	公开方式	公开时限	公开类别	备注
70	安全生产	对侵占、毁损、拆除地震监测设施,危害地震观测环境、破坏典型地震遗址遗迹的处罚	行政处罚	《中华人民共和国防震减灾法》第八十四条	决策公开	1. 出台文件: 名称、发布机构、文号、发文日期、正文; 2. 部署会议: 主题、参会单位、时间、地点、会议记录; 3. 政策解读: 文字或图解均可; 4. 规划计划: 发展规划或工作计划。	区应急管理局	区政府门户网站	实时公开	主动公开	
					执行公开	1. 政策宣传; 2. 工作进展: 周报、月报、通报、工作台账等; 3. 督查情况: 时间、主题、人员、对象、内容、结果; 4. 审计情况: 单位、文号、项目、对象、内容、结果; 5. 问责情况: 执行单位、问责原因、问责内容、问责对象、改进措施。	区应急管理局	区政府门户网站	实时公开	主动公开	
					管理公开	1. 机构领导: 姓名、职务、职责、办公地址、联系电话; 2. 机构概况: 名称、地址、联系方式、值班电话、工作时间、网址、咨询投诉渠道、组织架构、机构职能等; 3. 权责清单目录。	区应急管理局	区政府门户网站	实时公开	主动公开	
					服务公开	权力及公共服务公开事项清单(17个要素): 实施主体、项目名称、项目性质、服务对象、法律依据、审批程序、审批条件、申请材料、受理地址、办公时间、办结时限、收费标准、收费依据、主管科室、监管部门、咨询途径、监督投诉途径。	区应急管理局	区政府门户网站	实时公开	主动公开	
					结果公开	1. 工作报告; 2. 工作总结会议: 主题、时间、地点、参会人员、会议记录; 3. 事项办理结果: 相关证明材料, 要求清晰明确; 4. “双公示”: 行政许可、行政处罚等信用信息。	区应急管理局	区政府门户网站	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7个工作日	主动公开	

卫东区政务公开事项标准目录

(安全生产领域)

序号	项目类别	项目名称	项目性质	法律法规政策依据	五公开类别	内容要求	公开主体	公开方式	公开时限	公开类别	备注
71	安全生产	对未按照要求增建抗干扰设施或地震监测设施的处罚	行政处罚	《中华人民共和国防震减灾法》第八十五条	决策公开	1. 出台文件：名称、发布机构、文号、发文日期、正文； 2. 部署会议：主题、参会单位、时间、地点、会议记录； 3. 政策解读：文字或图解均可； 4. 规划计划：发展规划或工作计划。	区应急管理局	区政府门户网站	实时公开	主动公开	
					执行公开	1. 政策宣传； 2. 工作进展：周报、月报、通报、工作台账等； 3. 督查情况：时间、主题、人员、对象、内容、结果； 4. 审计情况：单位、文号、项目、对象、内容、结果； 5. 问责情况：执行单位、问责原因、问责内容、问责对象、改进措施。	区应急管理局	区政府门户网站	实时公开	主动公开	
					管理公开	1. 机构领导：姓名、职务、职责、办公地址、联系电话； 2. 机构概况：名称、地址、联系方式、值班电话、工作时间、网址、咨询投诉渠道、组织架构、机构职能等； 3. 权责清单目录。	区应急管理局	区政府门户网站	实时公开	主动公开	
					服务公开	权力及公共服务公开事项清单(17个要素)：实施主体、项目名称、项目性质、服务对象、法律依据、审批程序、审批条件、申请材料、受理地址、办公时间、办结时限、收费标准、收费依据、主管科室、监管部门、咨询途径、监督投诉途径。	区应急管理局	区政府门户网站	实时公开	主动公开	
					结果公开	1. 工作报告； 2. 工作总结会议：主题、时间、地点、参会人员、会议记录； 3. 事项办理结果：相关证明材料，要求清晰明确； 4. “双公示”：行政许可、行政处罚等信用信息。	区应急管理局	区政府门户网站	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7个工作日	主动公开	

卫东区政务公开事项标准目录

(安全生产领域)

序号	项目类别	项目名称	项目性质	法律法规政策依据	五公开类别	内容要求	公开主体	公开方式	公开时限	公开类别	备注
72	安全生产	对未依法进行地震安全性评价、或未 按评价报告要求进行 抗震设防的处罚	行政处罚	《中华人民共和国防震减灾法》第八十七条	决策公开	1. 出台文件：名称、发布机构、文号、发文日期、正文； 2. 部署会议：主题、参会单位、时间、地点、会议记录； 3. 政策解读：文字或图解均可； 4. 规划计划：发展规划或工作计划。	区应急管理局	区政府门户网站	实时公开	主动公开	
					执行公开	1. 政策宣传； 2. 工作进展：周报、月报、通报、工作台账等； 3. 督查情况：时间、主题、人员、对象、内容、结果； 4. 审计情况：单位、文号、项目、对象、内容、结果； 5. 问责情况：执行单位、问责原因、问责内容、问责对象、改进措施。	区应急管理局	区政府门户网站	实时公开	主动公开	
					管理公开	1. 机构领导：姓名、职务、职责、办公地址、联系电话； 2. 机构概况：名称、地址、联系方式、值班电话、工作时间、网址、咨询投诉渠道、组织架构、机构职能等； 3. 权责清单目录。	区应急管理局	区政府门户网站	实时公开	主动公开	
					服务公开	权力及公共服务公开事项清单(17个要素)：实施主体、项目名称、项目性质、服务对象、法律依据、审批程序、审批条件、申请材料、受理地址、办公时间、办结时限、收费标准、收费依据、主管科室、监管部门、咨询途径、监督投诉途径。	区应急管理局	区政府门户网站	实时公开	主动公开	
					结果公开	1. 工作报告； 2. 工作总结会议：主题、时间、地点、参会人员、会议记录； 3. 事项办理结果：相关证明材料，要求清晰明确； 4. “双公示”：行政许可、行政处罚等信用信息。	区应急管理局	区政府门户网站	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7个工作日	主动公开	

卫东区政务公开事项标准目录

(安全生产领域)

序号	项目类别	项目名称	项目性质	法律法规政策依据	五公开类别	内容要求	公开主体	公开方式	公开时限	公开类别	备注
73	安全生产	对生产经营单位的法定安全检查	行政检查	《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第五十九条	决策公开	1. 出台文件：名称、发布机构、文号、发文日期、正文； 2. 部署会议：主题、参会单位、时间、地点、会议记录； 3. 政策解读：文字或图解均可； 4. 规划计划：发展规划或工作计划。	区应急管理局	区政府门户网站	实时公开	主动公开	
					执行公开	1. 政策宣传； 2. 工作进展：周报、月报、通报、工作台账等； 3. 督查情况：时间、主题、人员、对象、内容、结果； 4. 审计情况：单位、文号、项目、对象、内容、结果； 5. 问责情况：执行单位、问责原因、问责内容、问责对象、改进措施。	区应急管理局	区政府门户网站	实时公开	主动公开	
					管理公开	1. 机构领导：姓名、职务、职责、办公地址、联系电话； 2. 机构概况：名称、地址、联系方式、值班电话、工作时间、网址、咨询投诉渠道、组织架构、机构职能等； 3. 权责清单目录。	区应急管理局	区政府门户网站	实时公开	主动公开	
					服务公开	权力及公共服务公开事项清单(17个要素)：实施主体、项目名称、项目性质、服务对象、法律依据、审批程序、审批条件、申请材料、受理地址、办公时间、办结时限、收费标准、收费依据、主管科室、监管部门、咨询途径、监督投诉途径。	区应急管理局	区政府门户网站	实时公开	主动公开	
					结果公开	1. 工作报告； 2. 工作总结会议：主题、时间、地点、参会人员、会议记录； 3. 事项办理结果：相关证明材料，要求清晰明确； 4. “双公示”：行政许可、行政处罚等信用信息。	区应急管理局	区政府门户网站	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7个工作日	主动公开	

卫东区政务公开事项标准目录

(安全生产领域)

序号	项目类别	项目名称	项目性质	法律法规政策依据	五公开类别	内容要求	公开主体	公开方式	公开时限	公开类别	备注
74	安全生产	对防震减灾规划、预案、应急避难场所设置管理、应急救援队伍培训、地震灾后安置、重建物资质量安全、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抗震防护要求执行情况和地震安全评价、以及救援物资、重建资金、捐赠物资的监督检查	行政检查	《中华人民共和国防震减灾法》第七十五条、第七十六条、第七十七条	决策公开	1. 出台文件：名称、发布机构、文号、发文日期、正文； 2. 部署会议：主题、参会单位、时间、地点、会议记录； 3. 政策解读：文字或图解均可； 4. 规划计划：发展规划或工作计划。	区应急管理局	区政府门户网站	实时公开	主动公开	
					执行公开	1. 政策宣传； 2. 工作进展：周报、月报、通报、工作台账等； 3. 督查情况：时间、主题、人员、对象、内容、结果； 4. 审计情况：单位、文号、项目、对象、内容、结果； 5. 问责情况：执行单位、问责原因、问责内容、问责对象、改进措施。	区应急管理局	区政府门户网站	实时公开	主动公开	
					管理公开	1. 机构领导：姓名、职务、职责、办公地址、联系电话； 2. 机构概况：名称、地址、联系方式、值班电话、工作时间、网址、咨询投诉渠道、组织架构、机构职能等； 3. 权责清单目录。	区应急管理局	区政府门户网站	实时公开	主动公开	
					服务公开	权力及公共服务公开事项清单(17个要素)：实施主体、项目名称、项目性质、服务对象、法律依据、审批程序、审批条件、申请材料、受理地址、办公时间、办结时限、收费标准、收费依据、主管科室、监管部门、咨询途径、监督投诉途径。	区应急管理局	区政府门户网站	实时公开	主动公开	
					结果公开	1. 工作报告； 2. 工作总结会议：主题、时间、地点、参会人员、会议记录； 3. 事项办理结果：相关证明材料，要求清晰明确； 4. “双公示”：行政许可、行政处罚等信用信息。	区应急管理局	区政府门户网站	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7个工作日	主动公开	

卫东区政务公开事项标准目录

(安全生产领域)

序号	项目类别	项目名称	项目性质	法律法规政策依据	五公开类别	内容要求	公开主体	公开方式	公开时限	公开类别	备注
75	安全生产	危险化学品经营许可证核发	行政许可	《危险化学品安全管理条例》(国务院令 第591号)第三十五条 《危险化学品经营许可证管理办法》(国家安监总局令 第55号)第5条	决策公开	1. 出台文件: 名称、发布机构、文号、发文日期、正文; 2. 部署会议: 主题、参会单位、时间、地点、会议记录; 3. 政策解读: 文字或图解均可; 4. 规划计划: 发展规划或工作计划。	区应急管理局	区政府门户网站	实时公开	主动公开	
					执行公开	1. 政策宣传; 2. 工作进展: 周报、月报、通报、工作台账等; 3. 督查情况: 时间、主题、人员、对象、内容、结果; 4. 审计情况: 单位、文号、项目、对象、内容、结果; 5. 问责情况: 执行单位、问责原因、问责内容、问责对象、改进措施。	区应急管理局	区政府门户网站	实时公开	主动公开	
					管理公开	1. 机构领导: 姓名、职务、职责、办公地址、联系电话; 2. 机构概况: 名称、地址、联系方式、值班电话、工作时间、网址、咨询投诉渠道、组织架构、机构职能等; 3. 权责清单目录。	区应急管理局	区政府门户网站	实时公开	主动公开	
					服务公开	权力及公共服务公开事项清单(17个要素): 实施主体、项目名称、项目性质、服务对象、法律依据、审批程序、审批条件、申请材料、受理地址、办公时间、办结时限、收费标准、收费依据、主管科室、监管部门、咨询途径、监督投诉途径。	区应急管理局	区政府门户网站	实时公开	主动公开	
					结果公开	1. 工作报告; 2. 工作总结会议: 主题、时间、地点、参会人员、会议记录; 3. 事项办理结果: 相关证明材料, 要求清晰明确; 4. “双公示”: 行政许可、行政处罚等信用信息。	区应急管理局	区政府门户网站	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7个工作日	主动公开	

卫东区政务公开事项标准目录

(安全生产领域)

序号	项目类别	项目名称	项目性质	法律法规政策依据	五公开类别	内容要求	公开主体	公开方式	公开时限	公开类别	备注
76	安全生产	烟花爆竹经营(零售)许可证核发	行政许可	《烟花爆竹安全管理条例》(国务院令 第 455 号) 第十九条 《烟花爆竹经营许可实施办法》(国家安监总局令 第 65 号) 第 5 条 《河南省烟花爆竹经营许可实施细则(试行)》(豫安监管【2014】21 号) 第三条	决策公开	1. 出台文件: 名称、发布机构、文号、发文日期、正文; 2. 部署会议: 主题、参会单位、时间、地点、会议记录; 3. 政策解读: 文字或图解均可; 4. 规划计划: 发展规划或工作计划。	区应急管理局	区政府门户网站	实时公开	主动公开	
					执行公开	1. 政策宣传; 2. 工作进展: 周报、月报、通报、工作台账等; 3. 督查情况: 时间、主题、人员、对象、内容、结果; 4. 审计情况: 单位、文号、项目、对象、内容、结果; 5. 问责情况: 执行单位、问责原因、问责内容、问责对象、改进措施。	区应急管理局	区政府门户网站	实时公开	主动公开	
					管理公开	1. 机构领导: 姓名、职务、职责、办公地址、联系电话; 2. 机构概况: 名称、地址、联系方式、值班电话、工作时间、网址、咨询投诉渠道、组织架构、机构职能等; 3. 权责清单目录。	区应急管理局	区政府门户网站	实时公开	主动公开	
					服务公开	权力及公共服务公开事项清单(17 个要素): 实施主体、项目名称、项目性质、服务对象、法律依据、审批程序、审批条件、申请材料、受理地址、办公时间、办结时限、收费标准、收费依据、主管科室、监管部门、咨询途径、监督投诉途径。	区应急管理局	区政府门户网站	实时公开	主动公开	
					结果公开	1. 工作报告; 2. 工作总结会议: 主题、时间、地点、参会人员、会议记录; 3. 事项办理结果: 相关证明材料, 要求清晰明确; 4. “双公示”: 行政许可、行政处罚等信用信息。	区应急管理局	区政府门户网站	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 7 个工作日	主动公开	

卫东区政务公开事项标准目录

(安全生产领域)

序号	项目类别	项目名称	项目性质	法律法规政策依据	五公开类别	内容要求	公开主体	公开方式	公开时限	公开类别	备注
77	安全生产	其他危险化学品生产、储存建设项目安全设施设计审查	行政许可	<p>《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第三十条第二款</p> <p>《危险化学品建设项目安全监督管理办法》(国家安全监管总局令45号,第79号修正)第十六条规定</p> <p>《危险化学品建设项目安全监督管理办法》(2012年1月30日国家安全监管总局令45号公布根据2015年5月27日国家安全监管总局令79号修正)第四十条</p>	决策公开	<p>1. 出台文件: 名称、发布机构、文号、发文日期、正文;</p> <p>2. 部署会议: 主题、参会单位、时间、地点、会议记录;</p> <p>3. 政策解读: 文字或图解均可;</p> <p>4. 规划计划: 发展规划或工作计划。</p>	区应急管理局	区政府门户网站	实时公开	主动公开	
					执行公开	<p>1. 政策宣传;</p> <p>2. 工作进展: 周报、月报、通报、工作台账等;</p> <p>3. 督查情况: 时间、主题、人员、对象、内容、结果;</p> <p>4. 审计情况: 单位、文号、项目、对象、内容、结果;</p> <p>5. 问责情况: 执行单位、问责原因、问责内容、问责对象、改进措施。</p>	区应急管理局	区政府门户网站	实时公开	主动公开	
					管理公开	<p>1. 机构领导: 姓名、职务、职责、办公地址、联系电话;</p> <p>2. 机构概况: 名称、地址、联系方式、值班电话、工作时间、网址、咨询投诉渠道、组织架构、机构职能等;</p> <p>3. 权责清单目录。</p>	区应急管理局	区政府门户网站	实时公开	主动公开	
					服务公开	<p>权力及公共服务公开事项清单(17个要素): 实施主体、项目名称、项目性质、服务对象、法律依据、审批程序、审批条件、申请材料、受理地址、办公时间、办结时限、收费标准、收费依据、主管科室、监管部门、咨询途径、监督投诉途径。</p>	区应急管理局	区政府门户网站	实时公开	主动公开	
					结果公开	<p>1. 工作报告;</p> <p>2. 工作总结会议: 主题、时间、地点、参会人员、会议记录;</p> <p>3. 事项办理结果: 相关证明材料, 要求清晰明确;</p> <p>4. “双公示”: 行政许可、行政处罚等信用信息。</p>	区应急管理局	区政府门户网站	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7个工作日	主动公开	

卫东区政务公开事项标准目录

(安全生产领域)

序号	项目类别	项目名称	项目性质	法律法规政策依据	五公开类别	内容要求	公开主体	公开方式	公开时限	公开类别	备注
78	安全生产	生产安全事故应急预案备案	行政许可	《生产安全事故应急条例》(国令第708号)第七条	决策公开	1. 出台文件: 名称、发布机构、文号、发文日期、正文; 2. 部署会议: 主题、参会单位、时间、地点、会议记录; 3. 政策解读: 文字或图解均可; 4. 规划计划: 发展规划或工作计划。	区应急管理局	区政府门户网站	实时公开	主动公开	
					执行公开	1. 政策宣传; 2. 工作进展: 周报、月报、通报、工作台账等; 3. 督查情况: 时间、主题、人员、对象、内容、结果; 4. 审计情况: 单位、文号、项目、对象、内容、结果; 5. 问责情况: 执行单位、问责原因、问责内容、问责对象、改进措施。	区应急管理局	区政府门户网站	实时公开	主动公开	
					管理公开	1. 机构领导: 姓名、职务、职责、办公地址、联系电话; 2. 机构概况: 名称、地址、联系方式、值班电话、工作时间、网址、咨询投诉渠道、组织架构、机构职能等; 3. 权责清单目录。	区应急管理局	区政府门户网站	实时公开	主动公开	
					服务公开	权力及公共服务公开事项清单(17个要素): 实施主体、项目名称、项目性质、服务对象、法律依据、审批程序、审批条件、申请材料、受理地址、办公时间、办结时限、收费标准、收费依据、主管科室、监管部门、咨询途径、监督投诉途径。	区应急管理局	区政府门户网站	实时公开	主动公开	
					结果公开	1. 工作报告; 2. 工作总结会议: 主题、时间、地点、参会人员、会议记录; 3. 事项办理结果: 相关证明材料, 要求清晰明确; 4. “双公示”: 行政许可、行政处罚等信用信息。	区应急管理局	区政府门户网站	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7个工作日	主动公开	

卫东区政务公开事项标准目录

(安全生产领域)

序号	项目类别	项目名称	项目性质	法律法规政策依据	五公开类别	内容要求	公开主体	公开方式	公开时限	公开类别	备注
79	安全生产	第三类非药品类易制毒化学品经营备案	其他职权	《易制毒化学品管理条例》(国务院令 第445号)第十三条 《非药品类易制毒化学品生产经营许可办法》(国家安监总局令 第5号)第3条	决策公开	1. 出台文件: 名称、发布机构、文号、发文日期、正文; 2. 部署会议: 主题、参会单位、时间、地点、会议记录; 3. 政策解读: 文字或图解均可; 4. 规划计划: 发展规划或工作计划。	区应急管理局	区政府门户网站	实时公开	主动公开	
					执行公开	1. 政策宣传; 2. 工作进展: 周报、月报、通报、工作台账等; 3. 督查情况: 时间、主题、人员、对象、内容、结果; 4. 审计情况: 单位、文号、项目、对象、内容、结果; 5. 问责情况: 执行单位、问责原因、问责内容、问责对象、改进措施。	区应急管理局	区政府门户网站	实时公开	主动公开	
					管理公开	1. 机构领导: 姓名、职务、职责、办公地址、联系电话; 2. 机构概况: 名称、地址、联系方式、值班电话、工作时间、网址、咨询投诉渠道、组织架构、机构职能等; 3. 权责清单目录。	区应急管理局	区政府门户网站	实时公开	主动公开	
					服务公开	权力及公共服务公开事项清单(17个要素): 实施主体、项目名称、项目性质、服务对象、法律依据、审批程序、审批条件、申请材料、受理地址、办公时间、办结时限、收费标准、收费依据、主管科室、监管部门、咨询途径、监督投诉途径。	区应急管理局	区政府门户网站	实时公开	主动公开	
					结果公开	1. 工作报告; 2. 工作总结会议: 主题、时间、地点、参会人员、会议记录; 3. 事项办理结果: 相关证明材料, 要求清晰明确; 4. “双公示”: 行政许可、行政处罚等信用信息。	区应急管理局	区政府门户网站	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7个工作日	主动公开	

卫东区政务公开事项标准目录

(安全生产领域)

序号	项目类别	项目名称	项目性质	法律法规政策依据	五公开类别	内容要求	公开主体	公开方式	公开时限	公开类别	备注
80	安全生产	危险化学品重大危险源备案	其他职权	《危险化学品重大危险源监督管理暂行规定》(原国家安监总局40号令) 第二十三条 危险化学品单位在完成重大危险源安全评估报告或者安全评价报告后15日内,应当填写重大危险源备案申请表,连同本规定第二十二条规定的重大危险源档案材料(其中第二款第五项规定的文件资料只需提供清单),报送所在地县级人民政府安全生产监督管理部门备案。	决策公开	1. 出台文件: 名称、发布机构、文号、发文日期、正文; 2. 部署会议: 主题、参会单位、时间、地点、会议记录; 3. 政策解读: 文字或图解均可; 4. 规划计划: 发展规划或工作计划。	区应急管理局	区政府门户网站	实时公开	主动公开	
					执行公开	1. 政策宣传; 2. 工作进展: 周报、月报、通报、工作台账等; 3. 督查情况: 时间、主题、人员、对象、内容、结果; 4. 审计情况: 单位、文号、项目、对象、内容、结果; 5. 问责情况: 执行单位、问责原因、问责内容、问责对象、改进措施。	区应急管理局	区政府门户网站	实时公开	主动公开	
					管理公开	1. 机构领导: 姓名、职务、职责、办公地址、联系电话; 2. 机构概况: 名称、地址、联系方式、值班电话、工作时间、网址、咨询投诉渠道、组织架构、机构职能等; 3. 权责清单目录。	区应急管理局	区政府门户网站	实时公开	主动公开	
					服务公开	权力及公共服务公开事项清单(17个要素): 实施主体、项目名称、项目性质、服务对象、法律依据、审批程序、审批条件、申请材料、受理地址、办公时间、办结时限、收费标准、收费依据、主管科室、监管部门、咨询途径、监督投诉途径。	区应急管理局	区政府门户网站	实时公开	主动公开	
					结果公开	1. 工作报告; 2. 工作总结会议: 主题、时间、地点、参会人员、会议记录; 3. 事项办理结果: 相关证明材料, 要求清晰明确; 4. “双公示”: 行政许可、行政处罚等信用信息。	区应急管理局	区政府门户网站	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7个工作日	主动公开	

卫东区政务公开事项标准目录

(安全生产领域)

序号	项目类别	项目名称	项目性质	法律法规政策依据	五公开类别	内容要求	公开主体	公开方式	公开时限	公开类别	备注
81	安全生产	查封扣押不符合保障安全生产的国家标准或行业标准的设施、设备、器材	行政强制	《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第六十二条	决策公开	1. 出台文件：名称、发布机构、文号、发文日期、正文； 2. 部署会议：主题、参会单位、时间、地点、会议记录； 3. 政策解读：文字或图解均可； 4. 规划计划：发展规划或工作计划。	区应急管理局	区政府门户网站	实时公开	主动公开	
					执行公开	1. 政策宣传； 2. 工作进展：周报、月报、通报、工作台账等； 3. 督查情况：时间、主题、人员、对象、内容、结果； 4. 审计情况：单位、文号、项目、对象、内容、结果； 5. 问责情况：执行单位、问责原因、问责内容、问责对象、改进措施。	区应急管理局	区政府门户网站	实时公开	主动公开	
					管理公开	1. 机构领导：姓名、职务、职责、办公地址、联系电话； 2. 机构概况：名称、地址、联系方式、值班电话、工作时间、网址、咨询投诉渠道、组织架构、机构职能等； 3. 权责清单目录。	区应急管理局	区政府门户网站	实时公开	主动公开	
					服务公开	权力及公共服务公开事项清单(17个要素)：实施主体、项目名称、项目性质、服务对象、法律依据、审批程序、审批条件、申请材料、受理地址、办公时间、办结时限、收费标准、收费依据、主管科室、监管部门、咨询途径、监督投诉途径。	区应急管理局	区政府门户网站	实时公开	主动公开	
					结果公开	1. 工作报告； 2. 工作总结会议：主题、时间、地点、参会人员、会议记录； 3. 事项办理结果：相关证明材料，要求清晰明确； 4. “双公示”：行政许可、行政处罚等信用信息。	区应急管理局	区政府门户网站	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7个工作日	主动公开	

卫东区政务公开事项标准目录

(安全生产领域)

序号	项目类别	项目名称	项目性质	法律法规政策依据	五公开类别	内容要求	公开主体	公开方式	公开时限	公开类别	备注
82	安全生产	自然灾害救助资金给付	行政给付	《自然灾害救助条例》(国务院令 第 577 号)。第十四条、第十九条、第二十二條。	决策公开	1. 出台文件: 名称、发布机构、文号、发文日期、正文; 2. 部署会议: 主题、参会单位、时间、地点、会议记录; 3. 政策解读: 文字或图解均可; 4. 规划计划: 发展规划或工作计划。	区应急管理局	区政府门户网站	实时公开	主动公开	
					执行公开	1. 政策宣传; 2. 工作进展: 周报、月报、通报、工作台账等; 3. 督查情况: 时间、主题、人员、对象、内容、结果; 4. 审计情况: 单位、文号、项目、对象、内容、结果; 5. 问责情况: 执行单位、问责原因、问责内容、问责对象、改进措施。	区应急管理局	区政府门户网站	实时公开	主动公开	
					管理公开	1. 机构领导: 姓名、职务、职责、办公地址、联系电话; 2. 机构概况: 名称、地址、联系方式、值班电话、工作时间、网址、咨询投诉渠道、组织架构、机构职能等; 3. 权责清单目录。	区应急管理局	区政府门户网站	实时公开	主动公开	
					服务公开	权力及公共服务公开事项清单(17个要素): 实施主体、项目名称、项目性质、服务对象、法律依据、审批程序、审批条件、申请材料、受理地址、办公时间、办结时限、收费标准、收费依据、主管科室、监管部门、咨询途径、监督投诉途径。	区应急管理局	区政府门户网站	实时公开	主动公开	
					结果公开	1. 工作报告; 2. 工作总结会议: 主题、时间、地点、参会人员、会议记录; 3. 事项办理结果: 相关证明材料, 要求清晰明确; 4. “双公示”: 行政许可、行政处罚等信用信息。	区应急管理局	区政府门户网站	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7个工作日	主动公开	

